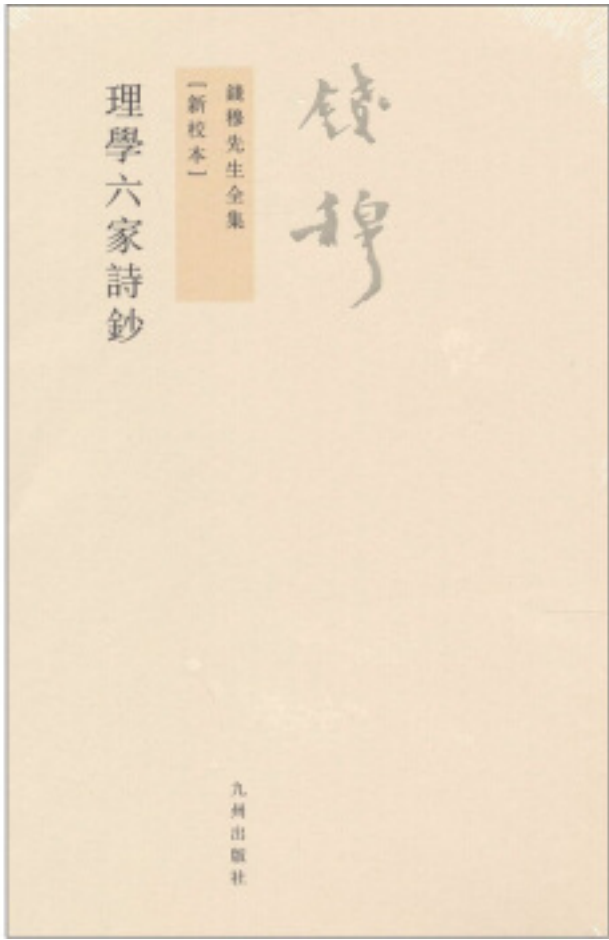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_下载链接1](#)

著者:钱穆 著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_下载链接1](#)

标签

评论

钱穆先生一生著述勤勉，收藏一套不易，阅读就更加不易了。

京东活动叠加优惠券收入，价格非常优惠，感谢京东。越来越多东西在京东购买了，赶上活动叠加优惠券价格实惠，物流快，服务态度好，售后好，比其他电商好很多。一开始只是买书，现在家用电器也大部分在这里买了。京东的物流越来越给力了，基本隔日达，包装也很满意，感谢京东！

书很便宜，胶装无锁线，应该不是一印了，留着慢慢看

京东购物挺好的，正品保障，买得放心。发货快，自有物流超级给力。

很好的一本书，值得拥有啊啊啊

经典好书值得买，买了看看看！！

《理学六家诗钞》是2011年九州出版社出版的图书，作者是钱穆。自序 邵康节别传 康节诗钞； 朱晦菴别传 晦菴诗钞 陈白沙别传 白沙诗钞 王阳明别传 阳明诗钞 高景逸别传 景逸诗钞 景逸未刊诗钞 陆桴亭别传 桴亭诗钞

不说别的，真的很棒，包装印刷都很喜欢，下次还要继续买。就是辛苦送货小哥了

得到的更好剧开口特色是谁的风光个国家

包装朴实，京东图书，必出精品！收藏，品读的上上之选！

钱穆先生全集之一，大师之作，值得珍藏，趁活动慢慢收齐。九州出的这套印刷排版都不错，就是二印没有锁线了，有点遗憾。

第一本钱穆先生的作品。装订胶装锁线，封面大气素雅，拿到手就不自觉升起恭敬心。所有的出版社都应该向九州这个系列学习。

江天一色无纤尘，鱼龙潜跃观道身。天人焉有两般义？道不虚行只在人。

读书有很多好处,就等有心人去慢慢发现.最大的好处是可以让你有属于自己的本领靠自己生存.让你的生活过得更充实,学习到不同的东西.感受世界的不同.

双11搞得图书优惠活动太赞了，太划算了。

不错，买了好几本，都放起来了，不知什么时候能看，哈哈哈哈哈

一直在京东商城购物，送货速度很快，质量有保证。

慢慢看吧，看书的水平不够哇。

钱穆先生选编诗钞 借以了解宋儒志趣 很不错

这个就是我今天中午花了点儿时间给赚到的，没几个字，一般每句评语超过5个字就可以通过了，真的不好的也没必要说好，说好与不好基本不影响获得的积分。

理学家的诗都值得反复传抄。

还行吧，一般般，独此一家

买书如山倒，读书如抽丝。

九州出版社的这套钱穆全集，挺好的，但京东总喜欢掺杂补修的书，正版都是胶装锁线，但是订单里总有不锁线的！

理学作诗，别有一番滋味

物流速度快，书质量非常好，愉快的购书经历！

这套书印刷精美，很喜欢。

不错的书，我很喜欢。

商品很实用，比实体店强多了，价格实惠，性价比高，以后还会继续购买的，推荐购买！ 信赖京东！

喜欢这个系列 从装订质量上来说 挺满意的 从内容上来说 也是值得阅读和收藏的好版本

物流非常快，装帧很好，很高兴的购物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 不错

喜欢钱先生的书！版本很好，内容应该没有删减。京东服务好！

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很好

此用户未及时评价，系统默认好评。

钱穆是大家，著作思想灿烂，全集收齐不易。赞京东给力。

对理学家的精神世界比较感兴趣才买的

钱穆先生，一大国学大师，好于著述，提点后学，为国学的传播和研究有很大的功劳。

真不错300-200抢到的这个系列，价格划算，书很好，希望京东多送神券，保持这种姿态…

特别棒，包装精美，内容充实

洒脱之诗，性理之诗，襟怀磊落，光风霁月

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好

包装精美，物流很快，满减优惠，叠加优惠券更划算！

经典作品，值得收藏值得拥有！

很好的書，我非常喜歡，以後還在京東買書。

书挺好的，服务也不错，满意

大家手笔，值得一读

大家名著，值得购买。

很好，希望下次再搞活动。

书很好，物流很快，有塑封

钱穆先生的作品是精品，拜读。

钱穆先生全集

经典著作，值得收藏的书.经典

好书，价格便宜

正版繁体值了。

有时候，理学家也是很淘气的：“也有花，也有雪。也有风，也有月。又温柔，又峻裂。又风流，又激切。”

好书值得分享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

繁体竖版，值得收藏

值得认真读

好太好了

好好好

不是很喜欢心性理学的。

值得收藏。学者专著！

钱穆先生全集著作趁活动和有券已经收集的差不多了。

邵康节别传 康节诗钞； 朱晦庵别传 晦庵诗钞 陈白沙别传 白沙诗钞 王阳明别传 阳明诗钞 高景逸别传 景逸诗钞 景逸未刊诗钞 陆桴亭别传 桴亭诗钞

期待已久，趁着活动叠加优惠券入手，满意！

好书喽

钱穆先生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留给我们宝贵的财富。全集我都是分开买的。

买了大部分钱穆大师的九州版著作，慢慢研读

立志要買齊《錢穆先生全集》～賓四先生的學識和功底令人神往！

满减比较合算，平时太贵。

正版，超值。非常满意！经典文集！

钱穆，（1895-1990），中国历史学家。字宾四，江苏无锡人。历任燕京大学、北京大学等校教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在西南联合大学、华西大学、四川大学任教，并曾主

持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1946年任昆明五华学院文史研究所所长，并任教于云南大学。1948年任无锡江南大学文学院院长兼历史系主任。1949年去香港，创办亚洲文商夜校（后更名新亚书院）。1953年创办新亚研究所。曾获香港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和美国耶鲁大学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67年移居台北，任教于中国文化书院（今文化大学），并任中央研究院院士、台北故宫博物院特聘研究员。

钱穆先生是完全靠自修苦读而在学术界确立地位的学者，对中国历史，尤其是对中国历代思想家及其思想源流的研究和考辨，均自成一家之言。在历史研究中，重视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性和悠久的传统，在通史、文化史、思想史、史学理论与方法方面都有深入研究，闻名海内外。

钱穆先生著述颇丰，专著多达六十余种，有多种单行本和文集、全集出版。其中，以全集最为权威。2010年经钱穆先生夫人钱胡美琦女士授权，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作为重点项目引进，九州出版社推出新校重排、繁体竖排版《钱穆先生全集》。

钱穆，（1895-1990），中国历史学家。字宾四，江苏无锡人。历任燕京大学、北京大学等校教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在西南联合大学、华西大学、四川大学任教，并曾主持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1946年任昆明五华学院文史研究所所长，并任教于云南大学。1948年任无锡江南大学文学院院长兼历史系主任。1949年去香港，创办亚洲文商夜校（后更名新亚书院）。1953年创办新亚研究所。曾获香港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和美国耶鲁大学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67年移居台北，任教于中国文化书院（今文化大学），并任中央研究院院士、台北故宫博物院特聘研究员。

钱穆先生是完全靠自修苦读而在学术界确立地位的学者，对中国历史，尤其是对中国历代思想家及其思想源流的研究和考辨，均自成一家之言。在历史研究中，重视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性和悠久的传统，在通史、文化史、思想史、史学理论与方法方面都有深入研究，闻名海内外。

钱穆先生著述颇丰，专著多达六十余种，有多种单行本和文集、全集出版。其中，以全集最为权威。2010年经钱穆先生夫人钱胡美琦女士授权，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作为重点项目引进，九州出版社推出新校重排、繁体竖排版《钱穆先生全集》。

钱穆，（1895-1990），中国历史学家。字宾四，江苏无锡人。历任燕京大学、北京大学等校教授。抗日战争时期，先后在西南联合大学、华西大学、四川大学任教，并曾主持齐鲁大学国学研究所。1946年任昆明五华学院文史研究所所长，并任教于云南大学。1948年任无锡江南大学文学院院长兼历史系主任。1949年去香港，创办亚洲文商夜校（后更名新亚书院）。1953年创办新亚研究所。曾获香港大学名誉法学博士和美国耶鲁大学名誉文学博士学位。1967年移居台北，任教于中国文化书院（今文化大学），并任中央研究院院士、台北故宫博物院特聘研究员。

钱穆先生是完全靠自修苦读而在学术界确立地位的学者，对中国历史，尤其是对中国历代思想家及其思想源流的研究和考辨，均自成一家之言。在历史研究中，重视中国历史发展的特殊性和悠久的传统，在通史、文化史、思想史、史学理论与方法方面都有深入研究，闻名海内外。

钱穆先生著述颇丰，专著多达六十余种，有多种单行本和文集、全集出版。其中，以全集最为权威。2010年经钱穆先生夫人钱胡美琦女士授权，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作为重点项目引进，九州出版社推出新校重排、繁体竖排版《钱穆先生全集》。

其出版细节如下：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帮别人买的，内容暂不做评价。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

春宜读诗，冬宜读史。黄昏宜读情书，清晨宜读外语。
月下宜读西厢，半夜宜读聊斋。读教材宜考前，读晚报宜浴后。
读唐诗宜坐，读宋词宜卧。
百年后有价之书宜藏，两三年寿命之书宜借，明星传记宜在书店站着翻，朋友送书宜收不宜看，自己赶职称之书宜扔不宜送。
读论语宜曲阜音，读孟子宜滕州调，读老庄宜河南腔。
林中宜读王维，舟中宜读曾祺。读陆游宜舞剑，读黄裳宜听戏。
读老夫子杂文宜佐辣，读小女人随笔宜蘸醋。
读丰子恺宜饮花雕，读梁实秋宜饮咖啡。
三岁宜读拼音，十岁宜读西游，二十宜读红楼，三十宜读水浒，四十宜读金瓶，五十宜读三国，六十宜读六记。
办公室宜读参考消息，卫生间宜读地摊小报，出差途中宜读武侠小说。
读李白宜长啸，读杜甫宜泪流。春读雪莱，夏读拜伦。秋读波德莱尔，冬读艾略特。
读美国书宜随随便便，读德国书宜正正经经。读法国书宜情感丰沛，读俄国书宜思虑清晰。
哪个男子不钟情，哪个女子不怀春。晨与妻子宜读纪伯伦，暮与情人宜读泰戈尔。少年恋爱读《维特》，中年情外读《廊桥》，老年多情读《歌德传》。
读莱蒙托夫要喝酒，读海涅宜高歌。读海明威宜舞剑，读卡夫卡宜流泪。读雨果宜沉思，读凡高须流血。
黑格尔宜读精要，尼采宜诵全文。大仲马宜一目十行，昆德拉宜反复回味。
读茨威格宜一气呵成，并马上重读一遍，读陀氏宜心智平衡，并每三年读一遍。忙里偷闲略读华莱士，闲来无事细读托翁。催眠宜读海德格尔，失眠宜读福尔摩斯。讲课前宜读培根，讲演前宜读沙翁。峰会前宜读杜拉克，总结后宜读韦尔奇。
回首往事宜读《忏悔录》，展望未来宜读托夫勒。研究世界文明宜读亨廷顿，反思中国精神宜读费正清。
历史入门宜读汤因比，哲学入门宜罗素。艺术入门宜读丹纳，文学评论入门宜读韦克勒，美学入门宜读鲍葵尔，戏剧入门宜读布莱希特，经济入门必须读凯恩斯，军事入门宜读《战争论》，计算机入门宜读比尔·盖茨。了解资本主义宜读布罗代尔。
解剖自我宜读弗洛伊德，磋磨他人宜读弗洛姆。分析群体宜读荣格，现代禅学宜读铃木大拙，认知人类宜读列维·斯特劳斯。受伤后读毛姆，得意处读惠特曼。忧郁时读川端康成，寂寞时读《鲁宾逊》。
清理思路宜读维特根斯坦，智力训练宜读波普尔。玄之又玄读胡塞尔，清之又清读德里达。

如想做世界第七读《相对论》，爱因斯坦说：懂得它的只有六人。如还不满意，宜读霍金。

如想试试能否成为作家，宜读《百年孤独》。两种结论：一是“我也能这么写”，一是“算了，让老马独步”。

与女学生谈话，宜谈《简爱》，如她不知，正好讲与她听，以示多情；与男青年谈话，宜谈希罗多德，这是唯一机会，以炫博学。

三岁宜鹦鹉学舌ABC，七岁宜读《数码宝贝》，十岁宜读《哈利·波特》，二十岁宜读《丧钟为谁而鸣》，三十岁宜读《存在与虚无》，四十岁宜读《查泰莱夫人的情人》，五十岁宜读《战争与和平》，六十岁宜读《追忆似水年华》，七十岁宜读《圣经》。

自序 邵康节别传 康节诗钞；朱晦菴别传 晦菴诗钞 陈白沙别传 白沙诗钞 王阳明别传 阳明诗钞 高景逸别传 景逸诗钞 景逸未刊诗钞 陆桴亭别传 桴亭诗钞 词条标签：图书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一九九八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一九九八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一九九八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一九九八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一九九八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
- 1、文学是人文学科的学科分类之一，与哲学、宗教、法律、政治并驾于社会之上层。
 - 2、文学起源于人类的思维活动。最先出现 明唐寅《落花诗》 明唐寅《落花诗》的是口头文学，一般是与音乐联结为可以演唱的抒情诗歌。最早形成书面文学的有中国的《诗经》、印度的《罗摩衍那》和古希腊的《伊利昂纪》等。欧洲传统文学理论分类法将文学分为诗、散文、戏剧三大类。中国先秦时期将以文字写成的作品都统称为文学，魏晋以后才逐渐将文学作品单独列出。现代通常将文学分为诗歌、小说、散文、戏剧

四大类别。

3、文学，是一种将语言文字用于表达社会生活和心理活动的学科，其属于社会意识形态之艺术的范畴。

4、文学是语言文字的艺术（文学是由语言文字组构而成的，开拓无言之境），是社会文化的一种重要表现形式，是对美的体现。

5、文学是指作家用独特的语言艺术表现其独特的心灵世界的作品，离开了这样两个极具个性特点的独特性就没有真正的文学作品。因此，一个杰出的文学家就是一个民族心灵世界的英雄。这样的英雄越多，这个民族的文学艺术就越丰富多彩，对世界文学[1]的影响也就越大。

文学独韵 文学独韵

6、文学代表一个民族的艺术和智慧。代表一个民族的文学按照类型可以划分为纯文学和谎言文学。其中去尽了政治谎言、道德谎言、商业谎言、维护阶级权贵谎言等愚民谎言的文学作品称为纯文学，反之则称为谎言文学。

综上所述：文学是以语言文字为载体，以审美为目的的艺术形式。即文学是呈现在话语蕴藉中的审美意识形态（童庆炳）。多重含义

（一）社会意识形态之一。古今中外都曾把一切用文字书写的书籍文献统称为文学。现代专指用语言文字塑造形象以反映社会生活、表达思想感情的艺术，故又称“语言艺术”。中国魏晋南北朝时期，曾将文学分为韵文和散文两大类，现代通常分为诗歌、散文、小说、戏剧、影视文学等体裁。在各种体裁中又有多种样式。

（二）孔门四科之一。《论语·先进》：“文学，子游、子夏。”

邢炳疏：“若文章博学，则有子游、子夏二人也。”亦指教贵族子弟的学科。《宋书·雷次宗传》：“上留心艺术，使丹阳尹何尚之立玄学，太子率更令何承天立史学，司徒参军谢元立文学。”

（三）指辞章修养。元结《大唐中兴颂序》：“非老于文学，其谁宜为？”

（四）官名。汉代置于州郡及王国，或称“文学掾”，或称“文学史”，为后

西汉马王堆《帛书》西汉马王堆《帛书》

世教官所由来。汉武帝为选拔人才特设“贤良文学”科目，由各郡举荐人才上京考试，被举荐者便叫“贤良文学”。“贤良”是指品德端正、道德高尚的人；“文学”则指精通儒家经典的人。魏晋以后有“文学从事”之名。唐代于州县置“博士”，德宗时改称“文学”，太子及诸王以下亦置“文学”。明清废。

（五）文学是艺术的一个门类，属社会意识形态。中国在先秦时，含文学与博学二义。现代专指以语言塑造形象反映社会生活，并作用于社会生活的一种艺术形式。中国一般分其为诗歌、散文、小说、戏剧文学等四类。

（六）文学具有全人类性、社会性、民族性、人民性、阶级性和真实性等。

文学的发展是受文学内部和外部各种因素影响的复杂过程。一般说，文学随着社会生活的发展而发展。文学的社会作用主要有三个方面：

一是认识作用，二是教育作用，三是美感作用。三种作用同时发生，构成了文学的社会功能。

（七）文学，意识的产物，生活的反映。文学是客观的东西到了人的头脑中后，人重新组织编出用文字表达出来的东西。

（八）文学不管在中国还是在外国都存在着，但是外国文学与中国文学有不同之处。例如：外国的小说分类和中国的有所不同。

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

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5折封顶入的，这次花了血本收了钱穆的书！（书还未看）！ 1、概述

书籍的历史和文字、语言、文学、艺术、技术和科学的发展，有着紧密的联系。它最早可追溯于石、木、陶器、青铜、棕榈树叶、骨、白桦树皮等物上的铭刻。将纸莎草用于写字，对书籍的发展起了巨大的推动作用。约在公元前30世纪，埃及纸草书卷的出现，是最早的埃及书籍雏形。纸草书卷比苏美尔、巴比伦、亚述和赫梯人的泥版书更接近于现代书籍的概念。2、简策 中国最早的正式书籍，是约在公元前

8世纪前后出现的简策。西晋杜预在《春秋经传集解序》中说：“大事书之于策，小事简牍而已。”这种用竹木做书写材料的“简策”（或“简牍”），在纸发明以前，是中国书籍的主要形式。将竹木削制成狭长的竹片或木片，统称为简，稍宽长方形木片叫“方”。若干简编缀在一起叫“策”（册）又称为“简策”，编缀用的皮条或绳子叫“编”。

。3、帛书

中国古代典籍，如《尚书》、《诗经》、《春秋左氏传》、《国语》、《史记》以及西晋时期出土的《竹书纪年》、近年在山东临沂出土的《孙子兵法》等书，都是用竹木书写而成。后来，人们用缣帛来书写，称之为帛书。《墨子》有“书于帛，镂于金石”的记载。帛书是用特制的丝织品，叫“缣”或“缣”，故“帛书”又称“缣书”。

4、卷轴 公元前

2世纪，中国已出现用植物纤维制成的纸，如1957年在西安出土的灞桥纸。东汉蔡伦在总结前人经验，加以改进制成蔡侯纸（公元105）之后，纸张便成为书籍的主要材料，纸的卷轴逐渐代替了竹木书、帛书（缣书）。中国最早发明并实际运用木刻印刷术。公元7世纪初期，中国已经使用雕刻木版来印刷书籍。在印刷术发明以前，中国书籍的形式主要是卷轴。公元10世纪，中国出现册叶形式的书籍

，并且逐步代替卷轴，成为目前世界各国书籍的共同形式。5、活字印刷术

公元11世纪40年代，中国在世界上最早产生活字印刷术，并逐渐向世界各国传播。东到朝鲜、日本，南到东南亚各国，西经中近东到欧洲各国，促进了书籍的生产和人类文化的交流与发展。公元14世纪，中国发明套版彩印。15世纪中叶，德国人J.谷登堡发明金属活字印刷。活字印刷术加快了书籍的生产进程，为欧洲国家所普遍采用。15~16世纪，制造了一种经济、美观、便于携带的书籍；荷兰的埃尔塞维尔公司印制了袖珍本的书籍。从15~18世纪初，中国编纂、缮写和出版了卷帙浩繁的百科全书性质和丛书性质的出版物——《永乐大典》、《古今图书集成》、《四库全书》等。

6、平版印刷

18世纪末，由于造纸机器的发明，推动了纸的生产，并为印刷技术的机械化创造良好的条件。同时，印制插图的平版印刷的出现，为胶版印刷打下基础。19世纪初，快速圆筒平台印刷机的出现，以及其他印刷机器的发明，大大提高印刷能力，适应了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对书籍生产的不断增长的要求。功能和作用

从书籍的产生和发展过程我们了解，书籍逐渐的发展到轻便、历久，易于记载、复制文字和图画的材料上，通过不断完善的技术方法，不受时间、空间的限制，流传和保存信息，具有宣告、阐述、贮存与传播思想文化的功能。书籍是人类进步和文明的重要标志之一。跨入20世纪，书籍已成为传播知识、科学技术和保存文化的主要工具之一。随着

科学技术日新月异地发展，传播知识信息手段，除了书籍、报刊外，其他工具也逐渐产生和发展起来。但书籍的作用，是其他传播工具或手段所不能代替的。在当代，无论是中国，还是其他国家，书籍仍然是促进社会政治、经济、文化发展必不可少的重要传播工具。

历史来源

迄今为止发现最早的书是在5000年前古埃及人用纸莎草纸所制的书。到公元1世纪时希腊和罗马用动物的皮来记录国家的法律、历史等重要内容，和中国商朝时期的甲骨文一样都是古代书籍的重要形式。在印刷术发明之前书的拷贝都是由手工完成，其成本与人工都相当高。在中世纪时期只有少数的教会、大学、贵族和政府有著书籍的应用。直到15世纪谷登堡印刷术的发明，书籍才作为普通老百姓能承受的物 品，从而得以广泛的传播。进入20世纪九十年代，随著网络的普及书已经摆脱了纸张的局限，电子书又以空间小、便于传播、便于保存等优势，成为未来书的发展趋向。

发展历史

中国最早的书籍，出现于商代，是用竹子和木头做的。春秋、战国和秦汉时期，人们已经普遍用竹木简做书籍。春秋战国时期还出现过写在丝织上的书--“帛书”，帛书比竹木简书轻便，而且易于书写，不过丝织品价格昂贵，所以帛书的数量远比竹木简书为少。东汉又出现了纸书，纸书轻便、易于书写，价格比较便宜，深受人们欢迎。以后纸书便逐渐流传开来，到了晋朝，纸书完全取代了竹木简书和帛书。

好，价廉物美好，价廉物美好，价廉物美

繁体竖排，纸张、装帧、内容都很不错，准备收全集

陆世仪，字道威，江苏太仓人。生明万历三十九年。生十二日而母卒，家贫不能乳，寄养他家。十二岁，能诗歌，大父命题百鸟朝凤圆，应声曰：独向高冈择木栖，更无鸛鹭与相齐。一朝声彻虞廷日，四海鸥鸦不敢唬。大父深器之。二十二岁，入郡庠，与同里盛圣传、陈言夏、江药园相约为体用之学，一时有陈陆江盛之称。二十七岁，始着思辨录，以大学格、致、诚、正、修、齐、治、平为则，而天文、地理、河渠、兵法、封建、井田、学校，亦无不讨论。崇祯十七年甲申，三十四岁，夏着匡时臆论，亦名甲申臆议。与张受先书论出处，谓：士君子处末世，时可为、道可行，则委身致命；盖天下所系者大，吾身所系者小。若时不可为、道不可行，则洁身去国，隐居谈道，以淑后学，以惠来兹；盖天下所系者大，而万世之系者尤大也上遂避世终隐。

我喜欢。、、、、、、

喜欢钱穆著作。物流快捷。

自序 邵康节别传 康节诗钞；朱晦菴别传 晦菴诗钞 陈白沙别传 白沙诗钞 王阳明别传 阳明诗钞 高景逸别传 景逸诗钞 景逸未刊诗钞 陆桴亭别传 桴亭诗钞

先的
钱欢看喜看生诗先
钱欢看喜看生诗先
看喜看生诗先的钱
看生诗先的钱欢看
诗先的钱欢看喜看
的钱欢看喜看生诗
欢看喜看生诗先的
喜看生诗先的钱欢
生诗先的钱欢看喜
先的
钱欢看喜看生诗
钱欢看喜看生诗先
看喜看生诗先的钱
看生诗先的钱欢看
诗先的钱欢看喜看
的钱欢看喜看生诗
欢看喜看生诗先的
喜看生诗先的钱欢
生诗先的钱欢看喜
先的
钱欢看喜看生诗
钱欢看喜看生诗先
看喜看生诗先的钱
看生诗先的钱欢看
诗先的钱欢看喜看
的钱欢看喜看生诗
欢看喜看生诗先的
喜看生诗先的钱欢
生诗先的钱欢看喜
先的

《理学六家诗钞(新校本)》内容简介：理学者，所以学为人。为人之道，端在平常日用之间。而平常日用，则必以胸怀洒落、情意恬淡为能事。惟其能此，始可体道悟真，日臻精微。而要其极，亦必以日常人生之洒落恬淡为归宿。至于治平勋业，垂世著作，立功立言，斯则际会不同，才性有异，亦可谓是理学之余事，不当专凭以作一概之衡量。

钱穆先生全集(第1辑)(新校本)(套装共16册)(繁体竖排版)》包括《墨子惠施公孙龙》、《论语新解》、《宋代理学宋代理学三书随劄》、《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一、二)》、《朱子新学案》、《阳明学术要》、《宋代理学概述》、《两汉经学今古文平议》、《庄老通辨》、《庄子纂笺》、《孔子传》、《孔子与论语》、《论语新解》、《四书释义》、《国学概论》、《先秦诸子繫年》。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著作等身，治学范围文及史学与史学史、哲学及思想史、文化学及文化史、政治学与制度史、文学、教育学、历史地理学等，在各领域皆有精深创见，成果斐然。《穆先生全集》第二辑

共29种)》以1998年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的《钱宾四先生全集》为依托,重排新校,审慎订正而成。钱穆先生全集(第三辑

共11种)》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新校本)(套装全10册)》全十册,汇集了钱穆先生有关中国历代学术思想的散篇论文。其中前八册由钱穆先生1976-1979年时自编,第一、二册由上古至先秦,三、四册为从秦、汉至五代,五至八则自宋迄清。编辑全集时,又集先生研究民国以来之文,乃得九、十两册。第一册,主要讨论周公对后世中国学术思想文化传统的莫大影响,以及《诗》、《书》、《易》三经所揭示的重大问题等。第二册,对于儒、道、墨、名四家的思想、异同、演变等问题进行精确的分析、详密的考订,见解独特,论定圆通。第三册,所重内容有两部分,第一在讨论两汉至南北朝的文学,以建安新文学为其转折点,溯源穷流,而以昭明文选为其主要之题材。第二言及东汉以下之门第。第四册,其中四篇主要讨论王通、韩愈,其余部分详述禅宗。第五册,专研两宋,乃治宋学者必读书目。第六册,专关宋以后,元及明初之学术。第七册,主要以讨论有明一代理学思想为主,尤其以阳明一派为中心,详加阐述。第八册,侧重于有清一代之思想方面之研治。第九册,重在民国文化思想方面之分析。第十册,重在政治国运方面,为考镜当今学术思想、人物风气所必当参证。

非常的不错。值得购买。慢慢欣赏。

《理学六家诗钞(新校本)》内容简介：理学者，所以学为人。为人之道，端在平常日用之间。而平常日用，则必以胸怀洒落、情意恬淡为能事。惟其能此，始可体道悟真，日臻精微。而要其极，亦必以日常人生之洒落恬淡为归宿。至于治平勋业，垂世著作，立功立言，斯则际会不同，才性有异，亦可谓为理学之余事，不当专凭以作一概之衡量。

钱穆先生全集(第1辑)(新校本)(套装共16册)(繁体竖排版)》包括《墨子惠施公孙龙》、《论语文解》、《宋代理学三书随劄》、《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一、二)》、《朱子新学案》、《阳明学术要》、《宋代理学概述》、《两汉经学今古文平议》、《庄老通辨》、《庄子纂笺》、《孔子传》、《孔子与论语》、《论语新解》、《四书释义》、《国学概论》、《先秦诸子繫年》。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钱穆先生著作等身，治学范围文及史学与史学史、哲学及思想史、文化学及文化史、政治学与制度史、文学、教育学、历史地理学等，在各领域皆有精深创见，成果斐然。《穆先生全集(第二辑

共29种)》以1998年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出版的《钱宾四先生全集》为依托，重排新校，审慎订正而成。钱穆先生全集(第三辑

共11种)》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钱穆先生全集(新校本)(套装全10册)》全十册，汇集了钱穆先生有关中国历代学术思想的散篇论文。其中前八册由钱穆先生1976-1979年时自编，第一、二册由上古至先秦，三、四册为从秦、汉至五代，五至八则自宋迄清。编辑全集时，又集先生研究民国以来之文，乃得九、十两册。第一册，主要讨论周公对后世中国学术思想文化传统的莫大影响，以及《诗》、《书》、《易》三经所揭示的重大问题等。第二册，对于儒、道、墨、名四家的思想、异同、演变等问题进行精确的分析、详密的考订，见解独特，论定圆通。第三册，所重内容有两部分，第一在讨论两汉至南北朝的文学，以建安新文学为其转折点，溯源穷流，而以昭明文选为其主要之题材。第二言及东汉以下之门第。第四册，其中四篇主要讨论王通、韩愈，其余部分详述禅宗。第五册，专研两宋，乃治宋学者必读书目。第六册，专关宋以后，元及明初之学术。第七册，主要以讨论有明一代理学思想为主，尤其以阳明一派为中心，详加阐述。第八册，侧重于有清一代之思想方面之研治。第九册，重在民国文化思想方面之分析。第十册，重在政治国运方面，为考镜当今学术思想、人物风气所必当参证。

不可不读的经典。有人读书必装腔作势，或嫌板凳太硬，或嫌光线太弱，这都是读书未入门路，未觉兴味所致。有人做不出文章，怪房间冷，怪蚊子多，怪稿纸发光，怪马路上电车声音太嘈杂，其实都是因为文思不来，写一句，停一句。一人不好读书，总有种种理由。常去@读书，你会爱上读书。【1】读书的技巧“读厚，读透，读薄”三阶段。先看目录，掌握书的结构布局，心中有数。1、细读。研读每句话，做读书笔记，重点记录或做记号，将书读厚。2[1]、重读，把握布局，按条理记忆重点，不断消化吸收，将书读透。3、粗读，强化布局，强化重点，形成逻辑记忆，形成知识体系，将书读薄。。

【2】抽丝完毕。分享几句话:没有独裁, 何来民主? 如果社会上每个人的意见都无条件尊重, 文明怎么发展? 社会怎么进步? 前提是这个独裁者必须是好人, 其心是为公家的。人才不是靠投票选出来的, 必须靠慧眼识辩出来。

【3】书分四类: 经典书, 终生读; 专业书, 为工作而读; 时髦书、休闲书, 闲暇时少量读。

【4】提升自我的10个方法1、每天读书; 2、战胜你的恐惧; 3、升级你的技能; 4、承认自己的缺点; 5、向你佩服的人学习; 6、培养一个新的习惯; 7、好好休息; 8、帮助他人; 9、让过去的过去; 10.从现在开始。

【5】「为人处世」倚富欺贫之人不可近, 口是心非之人不可结;

时运未至之人不可贱, 不知高低之人不可理;

反面无情之人不可交, 饮酒不正之人不可请;

说长道短之人不可敬, 年高有德之人不可慢; 读书明理之人不可轻,

忠厚老实之人不可哄; 哑聋眼瞎之人不可戏, 矜寡孤独之人不可欺!

【6】汉字中的哲理: 令: “令”天努力一“点”, 明天才有资格指挥别人。骗: 一旦被人看穿, “马”上就会被人看“扁”。

舒: “舍”得给“予”他人, 自己才能舒心。伴: 意味着那“人”是你身体的另一“半”。

值: 站得“直”, “人”的身价才高。

起: 人生的每一次提升, 都是自“己”“走”出来的。

【7】书不可不读, 读不可不择。好书展生命视野; 学则智, 不学则愚; 学则治, 不学则乱。如果不知选择而读: 书读多, 反成风流; 书读少, 易变下流。风流者, 看似繁华, 实则孤寂; 下流者, 不知羞耻, 招人唾弃。不读书者又难入流! 所以, “善读书、读善书”是成就人生的妙法。

【8】绝大多数人, 在绝大多数时候, 都只能靠自己。没什么背景, 没遇到什么贵人, 也没读什么好学校, 这些都不碍事。关键是, 你决心要走哪条路, 想成为什么样的人, 准备怎样对自己的懒惰下手。向前走, 相信梦想并坚持。只有这样, 你才有机会自我证明, 找到你想要的尊严——无论你在哪个城市!

年以后, 奥雷连诺上校站在行刑队面前, 准会想起父亲带他去参观冰块的那个遥远的下午。当时, 马孔多是个二十户人家的村庄, 一座座土房都盖在河岸上, 河水清澈, 沿着遍布石头的河床流去, 河里的石头光滑、洁白, 活象史前的巨蛋。这块天地还是新开辟的, 许多东西都叫不出名字, 不得不用手指指点点。每年三月, 衣衫褴褛的吉卜赛人都要在村边搭起帐篷, 在笛鼓的喧嚣声中, 向马孔多的居民介绍科学家的最新发明。他们首先带来的是磁铁。一个身躯高大的吉卜赛人, 自称梅尔加德斯, 满脸络腮胡子, 手指瘦得象鸟的爪子, 向观众出色地表演了他所谓的马其顿炼金术士创造的世界第八奇迹。他手里拿着两大块磁铁, 从一座农舍走到另一座农舍, 大家都惊异地看见, 铁锅、铁盆、铁钳、铁炉都从原地倒下, 木板上的钉子和螺丝嘎吱嘎吱地拼命想挣脱出来, 甚至那些早就丢失的东西也从找过多次的地方兀然出现, 乱七八糟地跟在梅尔加德斯的魔铁后面。“东西也是有生命的,”吉卜赛人用刺耳的声调说, “只消唤起它们的灵性。”霍·阿·布恩蒂亚狂热的想象力经常超过大自然的创造力, 甚至越过奇迹和魔力的限度, 他认为这种暂时无用的科学发明可以用来开采地下的金子。梅尔加德斯是个诚实的人, 他告诫说: “磁铁干这个却不行。”可是霍·阿·布恩蒂亚当时还不相信吉卜赛人的诚实, 因此用自己的一匹骡子和两只山羊换下了两块磁铁。这些家畜是他的妻子打算用来振兴破败的家业的, 她试图阻止他, 但是枉费工夫。“咱们很快就会有足够的金子, 用来铺家里的地都有余啦。”--丈夫回答她。在好几个月里, 霍·阿·布恩蒂亚都顽强地努力履行自己的诺言。他带着两块磁铁, 大声地不断念着梅尔加德斯教他的咒语, 勘察了周围整个地区的一寸寸土地, 甚至河床。但他掘出的唯一的東西, 是十五世纪的一件铠甲, 它的各部分都已锈得连在一起, 用手一敲, 铠甲里面就发出空洞的回声, 仿佛一只塞满石子的大葫芦。

三月间，吉卜赛人又来了。现在他们带来的是一架望远镜和一只大小似鼓的放大镜，说是阿姆斯特丹犹太人的最新发明。他们把望远镜安在帐篷门口，而让一个吉卜赛女人站在村子尽头。花五个里亚尔，任何人都可从望远镜里看见那个仿佛近在咫尺的吉卜赛女人。“科学缩短了距离。”梅尔加德斯说。“在短时期内，人们足不出户，就可看到世界上任何地方发生的事儿。”在一个炎热的晌午，吉卜赛人用放大镜作了一次惊人的表演：他们在街道中间放了一堆干草，借太阳光的焦点让干草燃了起来。磁铁的试验失败之后，霍·阿·布恩蒂亚还不甘心，马上又产生了利用这个发明作为作战武器的念头。梅尔加德斯又想劝阻他，但他终于同意用两块磁铁和三枚殖民地时期的金币交换放大镜。乌苏娜伤心得流了泪。这些钱是从一盒金鱼卫拿出来的，那盒金币由她父亲一生节衣缩食积攒下来，她一直把它埋藏在自个儿床下。

苏菲放学回家了。有一段路她和乔安同行，她们谈着有关机器人的问题。乔安认为人的脑子就像一部很先进的电脑，这点苏菲并不太赞同。她想：人应该不只是一台机器吧？她们走到超市那儿就分手了。苏菲住在市郊，那一带面积辽阔，花木扶疏。苏菲家位于外围，走到学校的距离是乔安家的一倍，附近除了她家的园子之外，没有其他住家，因此看起来她们仿佛住在世界尽头似的。再过去，就是森林了。苏菲转了个弯，走到苜蓿巷路上。路尽头有一个急转弯，人们称之为“船长弯”。除了周六、周日的时候，人们很少打这儿经过。正是五月初的时节。有些人家的园子里，水仙花已经一丛丛开满了果树的四周，赤杨树也已经长出了嫩绿的叶子。每年到这个时节，万物总是充满了生机。这岂不是一件奇妙的事吗？当天气变暖，积雪融尽时，千千万万的花草树木便陡地自荒枯的大地上生长起来了。这是什么力量造成的呢？苏菲打开花园的门时，看了看信箱。里面通常有许多垃圾邮件和一些写给她妈妈的大信封。她总是把它们堆在厨房的桌子上，然后走上楼到房间做功课。偶尔，也会有一些银行寄给她爸爸的信。不过，苏菲的爸爸跟别人不太一样。他是一艘大油轮的船长，几乎一年到头都在外面。难得有几个星期在家时，他会上下下下细心打点，为苏菲母女俩把房子整理得漂亮舒适。不过，当他出海后却显得离她们遥远无比。今天，信箱里却只有一封信，而且是写给苏菲的。信封上写着：“苜蓿路三号，苏菲收”。只此而已，没有写寄信人的名字，也没贴邮票。苏菲随手把门带上后，便拆开了信封。里面只有一小张约摸跟信封一样大小的纸，上面写着：你是谁？除此之外，什么也没有。没有问候的话，也没有回信地址，只有这三个手写的字，后面是一个大大的问号。苏菲再看看信封。没错，信是写给她的。但又是谁把它放在信箱里的呢？苏菲快步走进她家那栋漆成红色的房子里。当她正要把房门带上时，她的猫咪雪儿一如往常般悄悄自树丛中走出，跳到门前的台阶上，一溜烟就钻了进来。“猫咪，猫咪，猫咪！”苏菲的妈妈心情不好时，总是把他们家称为“动物园”。事实上，苏菲也的确养了许多心爱的动物。一开始时是三只金鱼：金冠、小红帽和黑水手。然后她又养了两只鹦哥，名叫史密特和史穆尔，然后是名叫葛文的乌龟，最后则是猫咪雪儿。这些都是爸妈买给她作伴的。因为妈妈总是很晚才下班回家，而爸爸又常航行四海，很少在家。苏菲把书包丢在地板上，为雪儿盛了一碗猫食。然后她便坐在厨房的高脚椅上，手中仍拿着那封神秘的信。你是谁？她怎么会知道？不用说，她的名字叫苏菲，但那个叫做苏菲的人又是谁呢？她还没有想出来。

如果她取了另外一个名字呢?比方说,如果她叫做安妮的话,她会不会变成别人?这使她想起爸爸原本要将她取名为莉莉。她试着想象自己与别人握手,并且介绍自己名叫莉莉的情景,但却觉得好像很不对劲,像是别人在自我介绍一般。

工作的影响文化和习惯的影响第一, 家庭成长中父母的性格色彩和关系对自己的影响。在所有影响个体的成长因素排名中, 家庭环境和父母的性格色彩当拔得头筹。的确, 伟人的童年往往很不爽, 但过分的是, 因为自己想当伟人的老爹, 那些望子成龙的家长往往把自己孩子的童年搞得很不爽。当你成长在这样一个&"望子成龙"的强势环境中或受制于强硬的个体时, 个性的发展势必受到巨大的影响。

所谓&"强势"或&"强硬", 此处主要指向黄色或蓝色。在前面, 我已详细论述了这是有强烈改造他人欲望的两种性格。红色和绿色因无此欲望, 我们称之为&"柔性的性格"。以改造手腕来讲, 黄色倾向于强制性和逼迫性; 蓝色倾向于用条条框框来束缚, 是无休无止地水滴石穿型的说教。因为内心深处的坚持, 他们按照自己规定的路线和指令, 要求子女必须遵守。这两种&"改造狂人"都非省油的灯。

另外, 有些父母的期待对孩子的发展可能影响深远。例如, 在父母都是黄色的家庭中, 男孩被人期许要有运动员的体魄, 并要非常坚强地面对一切挫折而不许哭泣。如果家里的儿子恰恰是黄色, 要他实现父母的期望轻而易举, 甚至是一件乐事。但若是一个生性柔弱的绿色, 就吃足了苦头, 从小只要有眼泪流下, 就会被父亲斥责, 他既不能使父母失望, 也无法在篮球的对抗性运动或严格的纪律中找到乐趣。他的确可以打篮球, 甚至打得很好, 但是他并不认为篮球打得好是件趣事, 他实在不喜欢这种人生的折磨。诸如此类还有&"为什么你不能像你哥哥一样?"&"好男孩不会那样做"&"只有娘娘腔的男孩才会那么注重外表去打扮自己"等。个案一: 黄色女孩A, 初中时有女同学为闺中密友, 形影不离, 日久, 其黄色的母亲, 怒斥其为同性恋, 并将此事无中生有地报到学校。A原是学校的大队长, 此事大张旗鼓后, 其所有的荣誉在一夜间尽数抹尽, 且遭受到前所未有的歧视, 从而给A在与人的交往上造成强烈心理障碍。此后, A在行为上呈现出相当的蓝色状态。个案二: 蓝色男孩B, 在黄色的父亲奉行的&"棍棒底下出孝子"的政策中成长, 属于&"老三届"的父亲把他上大学作为圆自己梦的一个工具。少时, 类似&"因为鞋子弄湿被罚赤脚伫立雪地"的事件数不胜数, 更有甚者, 父亲曾在班级同学面前, 因为儿子的一个小小失误当众扇了他一记耳光, 差点造成B失聪。在这种高压的暴力下, 蓝色只能持续压抑自己, 做父亲要求的事, 但内心充满了刻骨的仇恨。直到成人后, 个性中也逼出了许多非常强烈的黄色反弹。类似这样的故事, 影片《向日葵》正是极好的写照。个案三: 红色女孩C, 受制于蓝色的母亲。她本是家族中最调皮开朗的孩子。母亲从来鄙视拥抱、抚摸, 表达爱的唯一方式就是准备好一切, 不容拒绝和挑选。女孩年年考试得第一, 但蓝色母亲很少表扬, 偶尔只考了个第二, 却会遭到苦口婆心的说教。因为母亲总板着脸, 家里的气氛完全取决于她的心情。故此, 红色女孩一直表现得小心翼翼, 拘谨而紧张, 总担心被批评, 毫无自信, 长大后一个本来很自信的红色反而出现强烈的自卑行为, 一直自以为是蓝色。以上种种皆属于成长于强势个体下会带来的影响。除此以外, 成长在父母经常发生剧烈冲突环境下的个体, 个性往往得不到健康平衡的发展。类似《中国式离婚》中, 宋建平与林小枫的频繁冲突导致孩子的自残事件在现实生活中举不胜举。由此可见, 如果父母不注意自己的个性修炼, 由于他们的无知和自以为是, 由于他们强烈的性格冲突, 会给子女的心理带来多大的痛苦, 这也就是为何在这个单亲家庭越来越普遍的社会, 子女的心灵总是受到巨大的蹂躏。第二, 人生中重大的记忆深刻的事件或经历的影响。除却家庭的影响力, 人生中的重大事件对性格辨识困难的影响位居第二。诸如事业发展上的重创和打击、情感历程中的磨难和坎坷、国外求学犹如&"北京人在纽约"般的经历、成长过程中突如其来的横祸变故, 任意一种只要足够强烈、影响深远, 必对个性产生重大影响。个案四: 蓝色男性D, 在14岁那年的一个半夜, 起炕尿尿, 目睹自己的母亲和父亲最要好的朋友共同睡在一张床上, 于是开始沉浸在撕心裂肺的痛苦中。17岁时的一个下午突然回家取习题本, 进门时发现自己的父亲和单位里的阿姨正发髻凌乱、衣冠不整、满脸尴尬地坐而论道, 父亲怒斥道: &"你现在回来干什么?"此后, 小D先生终日蓝将不蓝, 一副浪荡形骸, 每时每刻游戏男女, 把玩爱情于肉欲横流间, 表面上俨然一副不知&"情为何物"的红色韦小宝般的派头。

追询德国 只有柏林，隐隐然回荡着一种让人不敢过于靠近的奇特气势。我之所指，非街道，非建筑，而是一种躲在一切背后的缥缈浮动或寂然不动；说不清，道不明，却引起了各国政治家的千言万语或冷然不语……

罗马也有气势，那是一种诗情苍老的远年陈示；巴黎也有气势，那是一种热烈高雅的文化聚会；伦敦也有气势，那是一种繁忙有序的都市风范。柏林与它们全然不同，它并不年老，到十三世纪中叶还只是一个小小的货商集散地，比罗马建城晚了足足两千年，比伦敦建城晚了一千多年，比巴黎建城也晚了六百多年，但它却显得比谁都老练含蓄，静静地让人琢磨不透。

成为德意志帝国首都还只是十九世纪七十年代的事，但仅仅几十年，到二十世纪四十年代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已几乎夷为平地，成了废墟。纵然是废墟，当时新当选的德国领导人阿登纳还是担心它仍然会给世界各国人民带来心理威胁，不敢把它重新作为首都。他说：“一旦柏林再度成为首都，国外的不信任更是不可消除。谁把柏林作为新的首都，精神上就造成一个新的普鲁士。”

那么，什么叫做精神上的普鲁士，或者叫普鲁士精神？更是众说纷纭。最有名的是丘吉尔的说法：“普鲁士是万恶之源。”这在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是正义的声音，战后盟军正式公告永久地解散普鲁士，国际间也没有什么异议。但是五十年后两个德国统一，国民投票仍然决定选都柏林，而且也不讳言要复苏普鲁士精神。当然不是复苏丘吉尔所憎恶的那种酿造战争和灾难的东西，但究竟复苏什么，却谁也说不明白。说不明白又已存在，这就是柏林的神秘、老练和厉害。

不管怎么说，既然来到了柏林，我就要向它询问一系列有关德国的难题。例如——人类一共就遇到过两次世界大战，两次都是它策动，又都是它惨败，那么，它究竟如何看待世界，看待人类？

在策动世界大战前艺术文化已经光芒万丈，遭到惨败后经济恢复又突飞猛进，是一种什么力量，能使它在喧嚣野蛮背后，保存起沉静而强大的高贵？

历史上它的思想启蒙运动远比法国缓慢、曲折和隐蔽，却为什么能在这种落后状态中悄然涌出莱辛、康德、黑格尔、费尔巴哈这样的精神巨峰而雄视欧洲？有人说所有的西方哲学都是用德语写的，为什么它能在如此抽象的领域后来居上、独占鳌头？

一个民族的邪恶行为必然导致这个民族的思维方式在世人面前大幅度贬值，为什么唯有这片土地，世人一方面严厉地向它追讨生存的尊严，一方面又恭敬地向它索求思维的尊严？它的文化价值，为什么能浮悬在灾难之上不受污染？

歌德曾经说过，德意志人就个体而言十分理智，而整体却经常迷路。这已经被历史反复证明，问题是，是什么力量能让理智的个体迷失得那么整齐？迷失之后又不让个人理智完全丧失？

基辛格说，近三百年，欧洲的稳定取决于德国。一个经常迷路的群体究竟凭着什么支点来频频左右全欧，连声势浩大的拿破仑战争也输它一筹？

俄罗斯总统普京冷战时代曾在德国做过情报工作，当选总统后宣布，经济走德国的路，世人都说他这项情报做得不错。那么，以社会公平和人道精神为目标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为什么偏偏能成功地实施于人道记录不佳的德国？……

这些问题都会有一些具体的答案，但我觉得，所有的答案都会与那种隐隐然的气势有关。

世上真正的大问题都鸿蒙难解，过于清晰的回答只是一种逻辑安慰。我宁肯接受这样一种比喻：德意志有大森林的气质：深沉、内向、稳重和静穆。

现在，这个森林里瑞气上升，祥云盘旋，但森林终究是森林，不欢悦、不敞亮，静静地茂盛勃发，一眼望去，不知深浅。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在胡大哥心里，无论我如何关山万里，都只不过是肝胆相照的义妹，而他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是那个稍纵即逝、薄曦一样的女子。所以此后无论我做什么，都无从改变他的心意。怎样的试探都是多余，怎样的努力都是枉费，根本从一开始，就没有任何转圜的可能。

多么无奈。我的无奈在于，深涵的内心与张扬的容貌从不对等，相伴的时日与感情的深浅素无关联。还在于，除了他，我已无法再爱他人。那一刻我终于难过得失了常态。

十

那夜刮连续的风，天色阴暗，我用碧蚕毒蛊、孔雀胆和鹤顶红设下了清理门户的计谋。而大哥没有按照我们事先的约定，他在我被挟制的时候出手相救，最后身中剧毒。

第一部分 第5节：飞狐外传·程灵素(5)

我清楚地记得，《药王神篇》上说过：三毒混合，剧毒入心，无可医治。我曾想过，用师父留下的"生生造化丹"，可以维持他九年的性命。这九年里，我们可以继续游历江湖，去任何他想去的地方。如果倦了，就回到药王庄去，从此隐居洞庭、不问世事。我会一直陪在他身边，一起看日出日落、潮涨潮退，过平静安宁的生活。只是，一旦想起袁姑娘已经身在空门，大哥他会真正地快乐么？如我，明知他的心思不在我的身边，又怎能真正地心安理得？

大哥不是不明白我的心意，只是他不知道已经这样深。他不知道我在跟随的路上走得太久，越走越伤心。连我自己也不知道，走到尽头会是一个怎样的结局，却一直任性地纵容自己无限期地走下去。直到这一刻，我才突然惊觉自己根本早已心灰。

对我而言，九年虽短，但可以过得丰润如一生。但对他来说，九年再长，终究不会漫延过一世。一生一世的承诺需要的是内心美满，他可以给我，我却给不了他。

范晔后汉书和陈寿三国志 综论东汉到隋的史学演进 高僧传 水经注 世说新语
刘知几史通 杜佑通典（上）杜佑通典（下）（附吴兢贞观政要）
欧阳修新五代史与新唐书 司马光资治通鉴 朱子通鉴纲目与袁枢通鉴纪事本末 郑樵通志
马端临文献通考 黄梨洲的明儒学案 全谢山的宋元学案
从黄全两学案讲到章实斋文史通义 章实斋文史通义 查看全部 前言

我在一九六九至一九七〇、一九七〇至一九七一这两年间，曾为文化学院历史研究所博士班学生开设&"中国史学名著&"一课程。第一年由听讲者随堂笔记，意欲汇集各本成一讲义，乃其事甚难。一则所记详略互异，并有共同所缺，欲为补入，亦复追忆无从。第二年仍开此课，戴生景贤来旁听，携一录音机，堂下照收录写出，由我删润，遂成此稿。故此稿乃一年之讲堂实录。每堂必标一讲题，然亦有前讲未毕，后讲补述，此稿皆一

仍其旧。亦有前后所讲重复，并有一意反复申明，辞繁不杀，此稿均不删削。亦多题外发挥，语多诚劝，此稿皆保留原语。虽非著述之体，然亦使读者诵其辞，如相与警欬于一堂之上。最先本有&"通论读书为学方法"&一堂，戴生未加录音，今亦不为补入。然各讲时申此意，读者可自参之。一九七二年孙中山先生诞辰后一日

钱穆识于台北外双溪之素书楼 精彩书摘

其次，我们要知《尚书》是一部多问题的书。文字问题外，便是本子问题，即是《尚书》的真伪问题。《尚书》有两种本子，一种叫《今文尚书》，一种叫《古文尚书》。今天我们只说《今文尚书》是真的，而《古文尚书》则是假的。我今天且先把此问题简单一讲。

《尚书》究有多少篇？旧说有一百篇，此说不可靠。当秦始皇焚书时，有一博士伏生，他就收藏着一部《尚书》，回到家，装进壁里边，偷偷地保留下来。秦亡汉兴，重觅《尚书》，只知道有伏生的一部。那时伏生还在，快一百岁，老了。他是山东人，不能叫他由山东到长安去，因此政府特地派了一位有学问根柢的晁错到他家去求此书。但伏生已经不大能讲话，他和晁错双方口音有讲不明白处，由伏生一女儿在旁作翻译。这样几个月，晁错就带着这部《尚书》回到政府。这一部《尚书》此下称做&"伏生《尚书》&"，因是从伏生家里得到的。那时中国文字也不断地在变，古代是写篆体，秦代汉代普通都写隶体。篆体写的叫古文，拿那时通行的隶书写的叫今文。伏生《尚书》本是一部篆体古文的，不易认识，伏生就告诉晁错改写成隶书，因此伏生《尚书》同时又称&"《今文尚书》&"。汉廷把来设立博士，传授学生，所以这部《尚书》我们也可为它定名称作&"博士官《尚书》&"。此是当时《尚书》的第一种本子。……

那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陌生的人和陌生的习惯。这里不会再有汉口那样粉团锦簇的菊花会，也不再有那个情深不离的惜花人。我很少出门去，只是执意在后院中重新辟了一块花圃。与娘满院的各色菊花不同，我的花圃中，只有淡黄嫩蕊的报君知。

第二部分 第21节：连城诀·凌霜华(3)

岁岁年年花相似。报君知盛放的时候我不可抑制地想念丁典，还有娘。他们是我生命中最为牵连不舍的两个人，但他们都不在我身边。六

我终于得知了爹爹数年来不为人知的秘密。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

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

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

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

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钱穆先生全集(第1辑)(新校本)(套装共16册)(繁体竖排版)》包括《墨子
惠施公孙龙》、《论语文解》、《宋代理宋代理学三书随劄》、《中国近三百年学术史
(一、二)》、《朱子新学案》、《阳明学术要》、《宋代理学概述》、《两汉经学今
古文平议》、《庄老通辨》、《庄子纂笺》、《孔子传》、《孔子与论语》、《论语新
解》、《四书释义》、《国学概论》、《先秦诸子繫年》。

钱穆先生全集，在台湾经由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整理编辑而成，台湾联经出版事业公司1998年以《钱宾四先生全集》为题出版。作为海峡两岸出版交流中心筹划引进的重要项目，这次出版，对原版本进行了重排新校，审慎订正文中体例、格式、标号、文字等方面存在的疏误。至于钱穆先生全集的内容以及钱宾四先生全集编辑委员会的注解说明等，新校本保留原貌。

注：《钱穆先生全集(第1辑)(新校本)(套装共16册)(繁体竖排版)》内容为繁体中文。

圖書館最近陸續購進了九州出版社新版錢賓四先生全集的單行本，九州要出賓四先生全集我很早就知道了，本來期望是很高的，或是非常之期盼，因為我之為學，大抵因讀先生之書而起，又因讀先生之書而入，殆為我治學之根本也，商務、三聯、巴蜀、安徽教育所出各種先生著作單行本我幾乎悉數購入，然而因為種種原因，大陸過去一直未見先生全集出版，台灣聯經倒是出了一套全集，甲乙丙三編共五十四冊，價格奇高，所以只得盼啊盼啊，終於盼到了大陸有人願意重出，價格應該是要優惠很多。然而，今天拿到手一翻，則有吃了蒼蠅一樣的感覺。不知為何，將原書中所有1949年之後的民國紀年統統改成公元紀年，反映出出版社極為謹慎的態度，實際上大可不必如此，大陸已經出版的很多單行本（除了三聯版）幾乎都沿用民國紀年，49年以後民國並沒有亡，你憑什麼來改動呢，而且錢賓四先生在很多場合都表示對公元紀年的極度極度之反感，而將錢先生的著作一律做此處理，錢先生若泉下有知，不但不會感激這幫人所謂的傳播之功，而且會極為憤慨其無視先生本義。基於此，此類版本的書是要扔到旁邊的，看了幾頁就感覺極為刺眼，還是自己慢慢攢錢，直接購買台版為明智之舉，因為紀年既然可以改，那麼先生著述中那些所謂敏感文字或是徑直是違礙文字不得統統改動？據我所知，這類文字為數甚多，一旦照此剝竄，則慘不忍睹也，未料先生之書竟以罹此大難
开篇即是重锤，文字凜然凝重，堂堂正正。小注与正文混排，吃饺子喝汤，浑然一体。读之常新，颇有收获。如夫子正襟危坐，虽难生亲近，然胸中丘壑，笔底波澜，家国之温情与敬意，数十载后仍跃然纸上，读之心思神慕，致敬再三。

爱比克泰德（Epictetus，约公元55—135年），古罗马著名的斯多葛派哲学家。他对斯多葛派学说有极其重要的发展和突破，是继苏格拉底后对西方伦理道德学说作出最大贡献的人，是真正集希腊哲学思想之大成者。

在近2000年的历史长河里，爱比克泰德的学说及观点对其后的哲学和宗教都产生了广泛而持久的影响：罗马皇帝马可·奥勒留早年曾读过他的作品，对他钦佩有加，自认为是爱比克泰德的私淑弟子，其名著《沉思录》深受其作品的影响；著名神学家、哲学家圣·奥古斯丁也曾深受他的影响，并将他的许多思想渗透到基督教义之中；法国数学家兼哲学家帕斯卡尔、美国当代著名小说家托马斯·沃尔夫等等，都从他的思想中汲取了大量的养分…… 二

约公元55年，爱比克泰德出生于罗马东部佛里吉亚的一个奴隶家庭，约5岁时被卖到罗马，在一个名叫埃法弗洛迪修斯的上层权贵家里为奴。此间他的一条腿落下了残疾，身体羸弱。所幸的是，从早年开始，爱比克泰德就展示出了哲学天赋。他的主人很器重他，就让他师从当时著名的斯多葛派哲学家鲁弗斯（Rufus）。最终，爱比克泰德成为鲁弗斯最有名气的学生，并从奴役中得到了解脱。

获得自由之后，爱比克泰德开始在罗马教学，建立了自己的斯多葛学园，开始了自己的事业。他34岁时，罗马皇帝图密善（Domitian）害怕哲学家日益强大的影响力威胁其王位，于是把哲学家驱离罗马，爱比克泰德被驱逐至希腊西北海岸的尼科波利斯（Nicompolis）。此后，他一直生活在那里，还建立了一所学校，向前来求学的人讲述哲学，直至80岁终老于此。

身为斯多葛派哲学的重要代表人物，爱比克泰德以寻求个人的心灵自由、安宁为宗旨，主张回归内在的心灵生活，倡导遵从自然规律过一种自制的生活，追求理想的幸福，并将这种学说发展成为一门指引生活的哲学。

爱比克泰德（Epictetus，约公元55—135年），古罗马著名的斯多葛派哲学家。他对斯多葛派学说有极其重要的发展和突破，是继苏格拉底后对西方伦理道德学说作出最大贡献的人，是真正集希腊哲学思想之大成者。

在近2000年的历史长河里，爱比克泰德的学说及观点对其后的哲学和宗教都产生了广泛而持久的影响：罗马皇帝马可·奥勒留早年曾读过他的作品，对他钦佩有加，自认为是爱比克泰德的私淑弟子，其名著《沉思录》深受其作品的影响；著名神学家、哲学家圣·奥古斯丁也曾深受他的影响，并将他的许多思想渗透到基督教义之中；法国数学家兼哲学家帕斯卡尔、美国当代著名小说家托马斯·沃尔夫等等，都从他的思想中汲取了大量的养分…… 二

约公元55年，爱比克泰德出生于罗马东部佛里吉亚的一个奴隶家庭，约5岁时被卖到罗马，在一个名叫埃法弗洛迪修斯的上层权贵家里为奴。此间他的一条腿落下了残疾，身体羸弱。所幸的是，从早年开始，爱比克泰德就展示出了哲学天赋。他的主人很器重他，就让他师从当时著名的斯多葛派哲学家鲁弗斯（Rufus）。最终，爱比克泰德成为鲁弗斯最有名气的学生，并从奴役中得到了解脱。

获得自由之后，爱比克泰德开始在罗马教学，建立了自己的斯多葛学园，开始了自己的事业。他34岁时，罗马皇帝图密善（Domitian）害怕哲学家日益强大的影响力威胁其王位，于是把哲学家驱离罗马，爱比克泰德被驱逐至希腊西北海岸的尼科波利斯（Nicompolis）。此后，他一直生活在那里，还建立了一所学校，向前来求学的人讲述哲学，直至80岁终老于此。

身为斯多葛派哲学的重要代表人物，爱比克泰德以寻求个人的心灵自由、安宁为宗旨，主张回归内在的心灵生活，倡导遵从自然规律过一种自制的生活，追求理想的幸福，并将这种学说发展成为一门指引生活的哲学。

傲慢与偏见世界经典读本（英文原版）[英]简·奥斯汀（）傲慢与偏见世界经典读本（英文原版）围绕着班纳特太太如何把女儿嫁出去的主题展开故事。其中又以二女儿的婚事为主线。男主人公达西富有、高贵但却十分高傲二女儿伊丽莎白年轻、任性且聪明活泼，对达西心存偏见。爱情在两人之间忽隐忽现、步履维艰，但终于打破了这种傲慢与偏见。小说最终在两人幸福美满的婚姻中落下帷幕。傲慢与偏见-世界经典读本（英文原版）不仅在文字和语言风格上令读者沉迷与陶醉，更以其严谨的结构、饱满的人物形象，深刻的心理描写，以及引人入胜的爱情故事，吸引读者步步深入，逐渐进入小说的美妙世界。很久之前，我妈希望我能够自己做出我自己的人生选择。她教我的方法是，正视你自己想要的东西，只有这样才能做出针对于自己最明智的决定。

多年之后，我把这句话送给了我的妹妹，每个人的一生，都会经历无数次选择，而这种选择凑在一起，会改变我们的命运。曾经有本书专门写这件事，总结的时候说在人生的大多数时刻，选择大于努力。

为了做出明智的决定，我们要做非常多的努力，首先就是评估，评估自己的实力，也评估每种选择带给我们的未来是否是我们想要的。在评估的时候，需要正视，那些你觉得真的属于你的，不是必须的，很多时候是有前提条件的，而你是否一直有资本，让这些优势持续下去。

曾经有个姑娘跟我讨论理财的时候，认为在通货膨胀的时候攒钱是错误的决策，应该多使用信用卡，让自己负债。我不想与她争论，实际上我一直攒钱，不使用信用卡的原因，是我意识到在经济衰退，物价膨胀的今天，一旦我不一定能保持我的工资增长速度能追上物价增长的速度，当我的工资没有按照预期增长，我生育时只能领基本工资或者我

失业等等意外发生的时候，我欠的信用卡债就会成为灾难。当我们不能正确评估我们的实力，盲目的自信，认为我们能力卓越，比大多数人都优秀的时候，就很难看清自己的有些优势是有前提条件的。

很多单身的人认为自己单身的原因是没有遇到合适的人，可是很多时候，问他们自己想要什么样的人，他们本身都不知道，或者说知道想要什么样的人，却不知道如何得到心爱人的青睐。这些都是没有正确评估自己的表现。当我们能够认清自己，正确的评估自己。知道自己想要什么样的人，剩下的就是发现自己想要的人，然后倾听自己心爱之人的心声，了解她他的需求，满足她他，快快乐乐的在一起！不过很多人又会出现，付出的太少，而想要的太多的问题，这也是评估有误差的问题。当我们有了家，就要减少对比，然后善于发现自己心爱之人的优点，在婚姻维护中，最容易产生裂痕的想法就是纵然是齐眉举案,到底意难平，保持好的心态是家庭幸福的重要一环！

这套钱穆的书值得收齐，就是价格贵！理学家一般很难做出好诗，可是一旦真作好了，就必定是诗中精品。理学是中国思想史上曾起过重大影响的学派，徽州为“程朱桑梓之邦”，宋代理学的奠基人程颢、程颐及理学集大成者朱熹，祖籍均系徽州。且在新安的传播和影响尤为深，世称“新安理学”。理学的奠基人洛阳程颢、程颐和集大成者婺源朱熹的祖籍均在歙县篁墩，故称其为“程朱阙里”。朱熹亦自称“新安朱熹”。朱熹，字元晦，徽州婺源人。朱熹之父朱松，祖居歙县篁墩，曾在歙县城南紫阳山老子祠读书，入闽任政和县尉自署“紫阳书堂”，后因被任武职，举家迁到婺源。他以“紫阳”名其居、朱熹亦题名其书房为“紫阳书房”。学者因而称朱熹为“紫阳先生”，称其学派为“紫阳学派”。朱熹从师李侗，接受程颐的思想观点，后加以发挥，建立严密的理学思想体系。他融道家 and 禅学思想入儒学之中，使儒学蜕变出古代社会的又一经典理论--理学。他提出“天”、“气”、“格物致知”、“知行为一”等一系列重要思想范畴。他认为“理”是至高和包罗一切的，故称“理学”。朱熹所说的“理”，实际上指封建伦理纲常。而且认为“理”是永恒存在的，企图使封建伦理永恒化。他还认为理和气不能相离，在哲学上发展了二程关于理气关系的学说。朱熹广收弟子，亲自讲学，门生遍布各地，有学术成就、政治建树者颇多，这使朱熹学派成为理学史上最有势力的学派。他是理学集大成者，在中国思想史上影响甚巨。朱熹曾三度回徽省亲，每次逗留数月，所以徽州从其学者甚众。学行最著名的徽州弟子有歙县祝穆、吴昶，休宁程光、程永奇、汪莘、许文蔚，祁门谢琯等等。这些学生，讲学乡里，推崇理学，使徽州成为理学影响最深的地区。南宋理宗把朱熹“存天理，灭人欲”的思想，作为维护封建统治的理论根据加以推崇，追封死后的朱熹为太师、徽国公，亲自为歙县“紫阳书院”题额。从此，程朱理学成为徽州正统的学术思想。元朝以后，历代封建王朝竭力推崇理学。定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为科举考试的依据。徽州学者对程朱理学更是信奉不移，“是以朱子之学虽行天下，而讲之熟，说之详，守之固，则惟新安之士为然。”“凡六经传注，非经朱子论定者，父兄不以教，子弟不以为学”，并在篁墩建“程朱三夫子祠”。当时，徽州“书院林立，以紫阳为大”，紫阳书院被视为传播程朱理学之圣坛。清代曹振鏞称：“自宋、元、明，迄今数百年，江以南之私淑文公，能于学校自表见者，必推我新安”故徽州被称为“理学之邦”。新安理学家，除朱熹及其门弟子外，还有休宁理学九贤，歙县钱时、曹泾、郑玉、唐仲实、姚珩、吴曰慎，祁门汪克宽，黟县李希士。新安理学的主要著作，有解释程朱理学命题的《性理率训讲义》、《太极图书》、《近思录注》，有解释程朱理学命题的《四书发明》、《太极纂疏》、《礼记集成》、《六典撮要》等。从南宋前期至清乾隆年间，新安理学在徽州维系了600多年，对徽州社会文化的发展产生了很大影响。朱熹提倡读书，认为穷理之要，必在读书，促进了徽州读书好学风气，缙绅之家往往自编教材，由父兄率子弟诵读、理学家对理欲、心物、义理、天人等概念的意义、关系的追问和逻辑论证，提升了徽州文化的理性思维，培养了深厚的理性主义传统。新安理学家恪守朱熹的义利之辨，强调“天理为义，人欲为利”，颂扬“正其义不谋其利，明其道不计其功”思想，学子以之为书院之规，士夫以之为立身处事的教条，徽州商人“贾而好儒”，以“仁义礼智信”做为商业伦理。宋元明三代，徽州出了不少民族志士，表现了坚贞不屈的气节，也与朱熹的新安理学分不开。但是，理学的核心纲常伦理，新安理学讲究忠君孝亲、男尊女卑、丧制礼服、修祠续谱、建坊树碑。大批的“贞女烈妇”、“孝子贤孙”为传统礼教而殉身

，这是理学在“程朱桑梓之邦”结出的恶果。

阿图尔·叔本华，1788年2月22日诞生在但泽（今波兰格但斯克）的一个异常显赫的富商家庭。

叔本华很早就显现出无人能及的思想能力。25岁左右就完成哲学名篇《论充足根据律的四重根》，而为他奠定不朽哲学家地位的《作为意欲和表象的世界》也是在29岁前完成。

叔本华自小就跟随父母周游列国。在上大学之前，从15岁到17岁，他更专门游历了欧洲国家，在各种不同的语言、文化氛围中实地接受熏陶，而不是像其他的学者那样从一开始就只是接受书本知识。

叔本华在哥廷根念大学的第一、二年里，学习了物理学、矿物学、自然历史、植物学，也旁听生理学、天文学、气象学、人种学、法学的讲课。他所留下来的笔记本密密麻麻写满了对听课内容的肯定、否定、质疑、感想。

1833年6月，45岁叔本华在法兰克福安顿了下来，直到72岁去世为止。

韦启昌，1962年生于广州，现在澳大利亚行医。

有两样东西可说是我这一生中的挚爱，能有缘对其深入了解并从中得益，我真算是幸运的了。这两样东西就是叔本华的著作和古老的中医。

对于叔本华，我可说是一见钟情，继而与其私订终身。现在及未来，那肯定将是长相厮守、白头到老。叔本华思想所引起我的赞叹、爱慕，给予我的精神愉悦，也只有中医的理论及实践可堪相比。两者都是那样的深邃、朴实、直接，其根本观点在主要的方面竟然是惊人的一致。以后有机会，笔者或许会把这方面的体会公诸同好呢。

我是在20世纪80年代“邂逅”叔本华的，并为之“惊艳”，虽然那是在街边买到的叔本华《人生的智慧》的台湾节译本，译文也不算好。自那以后，我以能阅读叔本华、茨威格的原文为享受目标。托马斯·曼津津乐道的“斜躺在沙发上整天阅读叔本华”的美妙感觉，肯定是得到个中三昧而发。

叔本华的著作给予了我许多，翻译它们是某种微不足道的答谢。正如中医给予我如此之多，我就以中医给病人解除痛苦以作回报一样。看到读者通过我的译本而欣赏到叔本华，就犹如看到病人经我之手解除了病痛。最实在的报酬对我来说不过如此。

当初翻译叔本华的著作，并没想到能够出版。现在这些曲高和寡的书竟有幸一版再版，已经相当难得。至此，笔者夫复何求？

译著包括：《人生的智慧》、《叔本华思想随笔》、《叔本华美学随笔》、《叔本华论道德与自由》；阿德勒著《儿童的人格构成及其培养》。 [查看全部](#)

阿图尔·叔本华，1788年2月22日诞生在但泽（今波兰格但斯克）的一个异常显赫的富商家庭。

叔本华很早就显现出无人能及的思想能力。25岁左右就完成哲学名篇《论充足根据律的四重根》，而为他奠定不朽哲学家地位的《作为意欲和表象的世界》也是在29岁前完成。

叔本华自小就跟随父母周游列国。在上大学之前，从15岁到17岁，他更专门游历了欧洲国家，在各种不同的语言、文化氛围中实地接受熏陶，而不是像其他的学者那样从一开始就只是接受书本知识。

叔本华在哥廷根念大学的第一、二年里，学习了物理学、矿物学、自然历史、植物学，也旁听生理学、天文学、气象学、人种学、法学的讲课。他所留下来的笔记本密密麻麻写满了对听课内容的肯定、否定、质疑、感想。

1833年6月，45岁叔本华在法兰克福安顿了下来，直到72岁去世为止。

韦启昌，1962年生于广州，现在澳大利亚行医。

有两样东西可说是我这一生中的挚爱，能有缘对其深入了解并从中得益，我真算是幸运的了。这两样东西就是叔本华的著作和古老的中医。

对于叔本华，我可说是一见钟情，继而与其私订终身。现在及未来，那肯定将是长相厮守、白头到老。叔本华思想所引起我的赞叹、爱慕，给予我的精神愉悦，也只有中医的理论及实践可堪相比。两者都是那样的深邃、朴实、直接，其根本观点在主要的方面竟然是惊人的一致。以后有机会，笔者或许会把这方面的体会公诸同好呢。

我是在20世纪80年代“邂逅”叔本华的，并为之“惊艳”，虽然那是在街边买到的叔本华《人生的智慧》的台湾节译本，译文也不算好。自那以后，我以能阅读叔本华、茨威格的原文为享受目标。托马斯·曼津津乐道的“斜躺在沙发上整天阅读叔本华”的微妙感觉，肯定是得到个中三昧而发。

叔本华的著作给予了我许多，翻译它们是某种微不足道的答谢。正如中医给予我如此之多，我就以中医给病人解除痛苦以作回报一样。看到读者通过我的译本而欣赏到叔本华，就犹如看到病人经我之手解除了病痛。最实在的报酬对我来说不过如此。

当初翻译叔本华的著作，并没想到能够出版。现在这些曲高和寡的书竟有幸一版再版，已经相当难得。至此，笔者夫复何求？

译著包括：《人生的智慧》、《叔本华思想随笔》、《叔本华美学随笔》、《叔本华论道德与自由》；阿德勒著《儿童的人格构成及其培养》。 [查看全部](#)

《素问》上说："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可几乎所有的人都闻毒色变。他们不明白，并不是所有的毒药，都是用来害人的。他们对毒药的认识，其实一直都只停留在肤浅的表象上。

就好像，人与人的初识，所有的判断和感觉都来自于第一眼的印象。若无意外，他们都会循着这个印象，一路到底。二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百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

色阴郁怨恨。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

我的师父是江湖上鼎鼎大名的"毒手药王"，使毒手法已臻化境。但却没有人知道，他绝不是随意使毒的人。因为师父常常告诫我，无论对方如何大奸大恶，都始终要给他一个自新悔悟的机会。毒下可解，所以使毒伤人，却比兵刃相残多了一层慈悲。

不能使毒杀人，这是门规。

师父使用毒药，大半都是为了救人。但人们说起他的时候，总是语带敬畏或心存恐惧。

《素问》上说："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可几乎所有的人都闻毒色变。他们不明白，并不是所有的毒药，都是用来害人的。他们对毒药的认识，其实一直都只停留在肤浅的表象上。

就好像，人与人的初识，所有的判断和感觉都来自于第一眼的印象。若无意外，他们都会循着这个印象，一路到底。二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

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

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千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倒是有一人关心我、帮助我，带我继续在这江湖上行走。并且，不惜一切地顺从我。但那个人叫做庄聚贤，不是我的姐夫萧峰。
离开得越久，心里就越是失望。我好端端的时候，姐夫的心里就都没有我，更何况现在我的眼睛都瞎了。江湖那么空旷，身边簇拥的人越多，我越觉得自己孤单。早知这样，倒不如那时被他一掌打死了来得干净。如果我可以死得和姐姐一样，他是不是也可以像记得阿朱姐姐那样，记得我一生一世？
只是我不知道，他是否会像呼唤姐姐那样，叫我的名字。缥缈峰上，度日如年。我常常跑到山间的悬崖边，一坐就是很长时间。虽然我什么也看不见，我仍然常常仰起头来看天空。庄聚贤说，你在看什么？ 第三部分 第41节：天龙八部·阿紫(5)
我问他，有一群大雁，它们的家乡在北方，它们有没有回来？
没有人愿意把眼睛换给我，除了庄聚贤。
可我不会感激他。他能改换名字、改换身份，却改换不了我对他的厌恶。所有曾经伤害或者曾经试图伤害姐夫的人，都是我阿紫最厌恶的人。
双眼复明的时候，我看清了他的脸，那张被毁去了容貌的脸丑得让人多看一眼都要作呕。我这辈子最讨厌的就是丑八怪。十千里迢迢，我终于再次回到了燕京。
姐夫在看见我的时候也有欣喜，他始终记挂着我，这让我很是开心。我像以前一样赖在他身边，甚至听到他对我说：在这世界上，我就只挂念你一个人。
这句话，不知多少次出现在我的梦寐中。但在他亲口说出来的时候，我还是不可自制地被巨大的幸福眩晕淹没。
但姐夫的话还在继续。他说，在我心里，永远不会有另一个女子能取代阿朱。他还说，阿紫，我关怀你，也全是因为她。
一字一句都那么清楚，就好像当年我在青石桥下听到轰然炸响的那声惊雷。我在刹那间脸色苍白，满心的欢喜一瞬间化为乌有，空落紧缩得连心脏都痛了起来。
我浑身颤抖着，重重地扬起了手。
他明明可以避开，却还是硬生生地受了这个耳光。他以为这是纾解，我却清楚那只是默许。默许我的一厢情愿，默许他的始终拒绝。以及，他的心里，从来都没有我！
紧紧握着穆贵妃无意掉落的圣水，我的心怦怦直跳。
这是我的最后一条路。我把酒递给姐夫的时候，又是紧张又是盼望。
我对他的心意，一点都不比姐姐少。如果他对我，也曾有一刻像对姐姐那样情深，我这一生一世都再无所求。
感情这样强烈，让我失去了警惕的戒心，却也坚定了我生死相随的决意。十一雁门关。
我疯了一样推开前面所有的人。我跪倒在姐夫的身边，我拼命地摇晃他，他却再也不会回应我一声了。
什么民族大义、家国河山，统统都是狗屁！这里的人明明个个忘恩负义、凉薄无情，他却不惜以死来解决与他们的恩恩怨怨。
我看着他眼睛暗下去，看着他双手垂下来，看着他闭上眼轻轻倒向了我的肩。那一刻我悲痛欲绝，他的神色却那么平静，好像世间再无矛盾之事，也再无留恋之人。
之前我不懂得什么是绝望，哪怕心里痛苦再深也不会觉得无望。直到他一箭刺进了自己的胸口，也一箭刺破了我活着的意义。
我终于感受到了那天在小镜湖的竹林里，他心里最深的哀恸。
那种天地崩塌、泣不出声的哀恸！
我听见了游坦之的声音，这个丑八怪像个阴魂一样纠缠不散。我恨他，这种恨从来就没有减少过。他做得再多，也不会让我有所改观。我所坚持的感情，可以因绝望而死，却永

有一位皇帝，在流亡途中，偶尔尝得一种豆腐，感觉如天界甘露。流亡之后他回到皇宫，令御厨仿制，却怎么也做不出当时的美味了。
前不久，与一位十分投缘的朋友一起聊天，从佛法到人生，从分前别后到大江南北，可

谓包罗万象、无所不谈。

不知不觉，午饭的时间到了，有人送来了面条。一看汤色，便令人垂涎欲滴，一品味道，更令人叫绝。世人说：“酒逢知己千杯少。”没想到，遇到好朋友，连面条也变得可口起来。心的力量真是不可思议。

记得在我几岁时，一次，父亲带我去炉霍，途经真都小镇，在镇上一间破烂不堪的小面馆，吃了一碗面。实在是太好吃了！

如今几十年过去了，在那以后，我品尝了许多公认的世间美味，却再也找不到那碗面的滋味了。

其实我也清楚，一碗小镇上的面，不可能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味道，一切皆由心情所致。当时也许是因为难得出门，兴致很高，或者是因为在那个年代，实在没有什么美味可尝。

记得古代有一位皇帝，在流亡途中，偶尔尝得一种豆腐，感觉如天界甘露。流亡之后他回到皇宫，令御厨仿制，却怎么也做不出当时的美味。仅仅因为对豆腐美味的强烈贪执，便导致众多厨师平白蒙冤、身首异处，如果那位皇帝知道“境由心造”之理，也不至于屠杀无辜了。然而，世间又有几人能明白呢？5.别人的肩膀靠不住

古人说：“秀才不怕衣衫破，就怕肚里没有货。”只要有真才实学，去哪里都能闯出一片天。否则，处处依赖他人的话，“靠山山会倒，靠河河会干”，到了最后，什么都是靠不住的。

一个人，如果常常依靠他人的扶持才能衣食无忧、飞黄腾达，这种美景必然不会长久。比如，世间的有些人，靠父母的地位而谋得一官半职。但父母不可能跟自己一辈子，终有一天会撒手西去，更何况，父母的地位也不是恒常的，怎么可能成为永久的依靠呢？从前，有两只天鹅和一只乌龟，共同生活在一个惬意的水池里。一年夏季，久旱不雨，眼看水池即将干涸，三个伙伴愁眉不展，急得团团转。

两只天鹅商量：“我们不能在此等死，应该飞往远方的湖泊。”乌龟听后，怒容满面，责骂天鹅无情无义。天鹅说：“我们有翅膀能飞，你不能飞，又有什么办法呢？”

乌龟灵机一动，说：“你俩口衔木棒各居一端，我口含木棒中间，这样就能跟你们一起飞了。”两只天鹅觉得有道理，点头同意。于是，它们用木棒带着乌龟，飞往远方的湖泊。

当它们飞到一个村庄上空时，被几个顽童看见了，觉得非常有趣，便拍手大喊：“天鹅真聪明，带着乌龟天上飞……”

此时，乌龟感到万分委屈，心想：“这个飞行的主意，是我乌龟想出来的，怎么归功于天鹅呢？”虽然乌龟心怀不满，却不敢张口分辩，只好忍气吞声，随着天鹅继续飞。

到了另一个村庄上空，它们又被一群小孩看见，欢蹦乱跳地追着边跳边喊，称赞天鹅聪明。

乌龟听了，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不平，不顾一切地张口大喊：“这个聪明的主意，是我乌龟想出来的！”随着喊声，它飞落直下，“啪”地一声摔死在地上。

依靠他人生存的人，就如同这只乌龟一样，终究是要遭殃的。所以，任何人都应自立自主，努力提升自己各方面的能力。古人说：“秀才不怕衣衫破，就怕肚里没有货。”只要有真才实学，去哪里都能闯出一片天。否则，处处依赖他人的话，“靠山山会倒，靠河河会干”，到了最后，什么都是靠不住的。

有一位皇帝，在流亡途中，偶尔尝得一种豆腐，感觉如天界甘露。流亡之后他回到皇宫，令御厨仿制，却怎么也做不出当时的美味了。

前不久，与一位十分投缘的朋友一起聊天，从佛法到人生，从分前别后到大江南北，可谓包罗万象、无所不谈。

不知不觉，午饭的时间到了，有人送来了面条。一看汤色，便令人垂涎欲滴，一品味道，更令人叫绝。世人说：“酒逢知己千杯少。”没想到，遇到好朋友，连面条也变得可口起来。心的力量真是不可思议。

记得在我几岁时，一次，父亲带我去炉霍，途经真都小镇，在镇上一间破烂不堪的小面馆，吃了一碗面。实在是太好吃了！

如今几十年过去了，在那以后，我品尝了许多公认的世间美味，却再也找不到那碗面的

滋味了。其实我也清楚，一碗小镇上的面，不可能有什么与众不同的味道，一切皆由心情所致。当时也许是因为难得出门，兴致很高，或者是因为在那个年代，实在没有什么美味可尝。

记得古代有一位皇帝，在流亡途中，偶尔尝得一种豆腐，感觉如天界甘露。流亡之后他回到皇宫，令御厨仿制，却怎么也做不出当时的美味。仅仅因为对豆腐美味的强烈贪执，便导致众多厨师平白蒙冤、身首异处，如果那位皇帝知道“境由心造”之理，也不至于屠杀无辜了。然而，世间又有几人能明白呢？5.别人的肩膀靠不住
古人说：“秀才不怕衣衫破，就怕肚里没有货。”只要有真才实学，去哪里都能闯出一片天。否则，处处依赖他人的话，“靠山山会倒，靠河河会干”，到了最后，什么都是靠不住的。

一个人，如果常常依靠他人的扶持才能衣食无忧、飞黄腾达，这种美景必然不会长久。比如，世间的有些人，靠父母的地位而谋得一官半职。但父母不可能跟自己一辈子，终有一天会撒手西去，更何况，父母的地位也不是恒常的，怎么可能成为永久的依靠呢？从前，有两只天鹅和一只乌龟，共同生活在一个惬意的水池里。一年夏季，久旱不雨，眼看水池即将干涸，三个伙伴愁眉不展，急得团团转。

两只天鹅商量：“我们不能在此等死，应该飞往远方的湖泊。”乌龟听后，怒容满面，责骂天鹅无情无义。天鹅说：“我们有翅膀能飞，你不能飞，又有什么办法呢？”乌龟灵机一动，说：“你俩口衔木棒各居一端，我口含木棒中间，这样就能跟你们一起飞了。”两只天鹅觉得有道理，点头同意。于是，它们用木棒带着乌龟，飞往远方的湖泊。

当它们飞到一个村庄上空时，被几个顽童看见了，觉得非常有趣，便拍手大喊：“天鹅真聪明，带着乌龟天上飞……”

此时，乌龟感到万分委屈，心想：“这个飞行的主意，是我乌龟想出来的，怎么归功于天鹅呢？”虽然乌龟心怀不满，却不敢张口分辩，只好忍气吞声，随着天鹅继续飞。到了另一个村庄上空，它们又被一群小孩看见，欢蹦乱跳地追着边跳边喊，称赞天鹅聪明。

乌龟听了，再也按捺不住心中的不平，不顾一切地张口大喊：“这个聪明的主意，是我乌龟想出来的！”随着喊声，它飞落直下，“啪”地一声摔死在地上。

依靠他人生存的人，就如同这只乌龟一样，终究是要遭殃的。所以，任何人都应独立自主，努力提升自己各方面的能力。古人说：“秀才不怕衣衫破，就怕肚里没有货。”只要有真才实学，去哪里都能闯出一片天。否则，处处依赖他人的话，“靠山山会倒，靠河河会干”，到了最后，什么都是靠不住的。

那是一个完全陌生的地方，陌生的人和陌生的习惯。这里不会再有汉口那样粉团锦簇的菊花会，也不会再有那个情深不离的惜花人。我很少出门去，只是执意在后院中重新辟了一块花圃。与娘满院的各色菊花不同，我的花圃中，只有淡黄嫩蕊的报君知。

第二部分 第21节：连城诀·凌霜华(3)

岁岁年年花相似。报君知盛放的时候我不可抑制地想念丁典，还有娘。他们是我生命中最牵连不舍的两个人，但他们都不在我身边。六

我终于得知了爹爹数年来不为人知的秘密。

他放弃了做清贵的翰林，千方百计地谋求到荆州来做知府，原来与官场的升迁谪贬毫无关系；他夜夜秉烛研习史书，翻查荆州府志和诸多古书旧录，也不是为了给这里的百姓谋福祉。所有的一切，都只是为了探清传说中前朝遗留下来的宝藏所在。

为了得到这批价值连城的宝藏，他可谓是用尽心苦、机关算尽。

我依然准时每天都在窗槛上放上一盆花，这是我与丁典在这茫茫尘世重逢的唯一线索。

即使我不知道他身在何处，但是我知道他必然也在牵挂着我。如果有一天他路过荆州，只要看到这些花，就会知道我也在这里。

我想念他，想念他挺拔的身影和我们四目交投的瞬间。虽然从来没有过任何形式的承诺和盟誓，但是我们之间的情意早已超越了任何世俗的衡量。

我们只说过一句话，但是我一直记得他的声音，清越的，微微有些遗憾。我们是有共性

的人，眷恋同样的温情，默守同样的方式，彼此想念却又心照不宣。我记得，在汉口初遇的那天，姹紫嫣红、齐齐怒放的各色菊花都不及我身边那株迎风而绽的报君知。

终于有一天，在清晨的窗槛上我看见了另一盆蔷薇。阳光照进来的时候，我脸上的红晕再一次温柔盛放。七 我们终于再次相见。

我朝思暮想的人就在眼前。他的脸颊消瘦了许多，但是朗朗深邃的眼神还是我熟悉的。那是我们第一次面对面地相视，也是我第一次看清楚他的样子。这么久以来，彼此音信杳然，我们都不知道各自所遭遇的事情。

那一刻我突然明白，我一直精心养护那么多的报君知，都是为了丁典。为了排遣心里愈积愈深的思忆，也是盼望有朝一日能够与他重逢。

因为天下虽大，却只有一个自己懂得亦懂得自己的人。

江陵的夜色好美。群山空蒙、旷野无边，月色与星光交辉。

我们并肩坐在一起，有时候说很多话，有时候一言不发。曾经漫长的分离并没有使我们产生任何疏离，我知道他一直在期盼，他也知道我一直在等待。这信念如此坚定，即使了解世事云淡星疏，也从未有过分毫动摇。

我依在丁典身边，与他双手互握、相视而笑。如果黎明永远也不会来该有多好，这夜色如此沉静温柔，何妨就这样无穷无尽地绵延下去？

并非只有花前月下才是良辰。只要心有所爱，荒山旷野，亦算美景。八 第二部分

第22节：连城诀·凌霜华(4) 我们私自定下了终身。

从此以后，世事再过翻覆无常，我们也不会天涯相隔；人世即使艰深逼仄，我们也能走得开阔从容。

丁典没有平步青云的仕途和声威显赫的家世，但他侠义心肠、热血肝胆。虽然是粗砺不羁的江湖中人，但他情义双全、磊落光明。最重要的是，只有他，只有他才能使我安宁喜乐、心意坚定。他要去哪里，我就去哪里。我甚至想好了如何面对爹爹的责难。

然而有才无貌的女子太过深涵，不事雕琢就永远也不会看到里面温润的颜色。

于是她们只能站在众人的身后，黯自神伤。七 心中没有了揣测也就没有了幻想。

曾经那些若有若无的希望此刻看来那么可笑：我千山万水的执意跟从，只是盼望会有峰回路转的那一天——胡大哥回过头来，终于发现一直陪在他身边的那个人，其实只有我……然而走得越久，就越是惆怅。

胡大哥的眼里心上，从来只有一个袁姑娘。而她是那种薄曦一样的女子，眼神飘忽，轻盈似燕。带着属于她的秘密，稍纵即逝。

于是胡大哥深藏不露的心思在她相送的那只玉凤面前表露无遗，可是在一个下着淅沥小雨的夜里，她把另一只玉凤放在了我的手里。

我常常独自把那只玉凤拿出来。我想起了那晚闪烁的烛火，胡大哥豁达爽朗却若有所思的表情。我猜想他也经常把玉凤拿出来，他也会想起那晚淅淅的小雨，袁姑娘巧笑嫣然但若即若离的神色。

我们心里是同样的柔情和希望，但我们看到同一样东西想起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人。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

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我再次见到公子的时候，他的身边空无一人。曾经耿耿追随的家臣全部心灰，曾经深情以付的爱人已然意冷。只有他戴着纸冠坐在土坟上，神智尽失之后依然颠倒在那迷茫的复国之梦里。连我来到他的身边，都没有丝毫知觉。只有一群懵懂无知的孩子为了得到我篮中的糕点向他跪拜，三呼万岁。

公子神色俨然，但脸上依然有掩饰不住的欢畅微笑。这是我从未看到过的笑容，这笑容如此舒怀如此满足，单纯自然，毫无矫饰。

如果余生也能够这样快乐，那么清不清醒又有什么关系？就好像他面南而坐，以为那是最尊贵的帝王朝向。但只要我知道，那也指向江南的燕子坞，便就足够了。

每个人，都有自己的内心迷陷，这迷陷难以穿越、难以释怀。我既是，公子又何尝不是？无需为我感到惋惜。即使我的眼里有泪，也只是为公子而流，不是为我自己。

而他最终有我，我最终有他，已是人世莫大的恩慈。 第二部分

第33节：天龙八部·阿朱(1) 【天龙八部·阿朱】 一天下九塞，雁门为首。

这是我第一次来到雁门关。

关口狭窄、峰林矗立，只容雁儿南游北归地穿行。然而只是这么一道小小的关口，便将两端隔成了迥然不同的两个世界。关内崇山峻岭、风光险绝，关外寒林漠漠、一马平川。关内，是大宋国土。关外，是契丹地界。外敌之地的大辽，却也是乔大哥的家国。

我自幼在江南的燕子坞里长大，从不知道自己的家乡在哪里，甚至不知道自己究竟是不是大宋子民。

我也没有想过要去追溯，因为我觉得这些都不重要。每个人的身世既然无可选择，便也无可厚非。比如公子，他拥有汉人所赞赏的一切儒雅，却是鲜卑后裔。

既是英雄，又何须追问出处？ 二

燕子坞的盛夏很美。我和阿碧常常划着小舟去采莲，荷叶下面是脉脉的流水。阿碧经常看着那些流水微微发怔，我知道她在思念谁。

我其实一直都不明白阿碧。公子不在的时候燕子坞里就只有我们，但她每天都会去整理公子的房间，每天都去打扫无人舞剑的练武厅，还把那些刀剑擦拭得明亮如镜。时间还没到初秋，她就已经为公子做好了过冬的衣衫。

我知道她想念公子。但这样的想念，我始终不能体会。只有我一直是快乐的。

虽然我有着惊绝的易容术，但始终瞒不过阿碧的眼睛。只有一次，我扮成公子站在她的面前，阿碧却没有认出我来。她怔怔地看着我，然后她的眼波开始流转，她慢慢绽放出了温柔甜美的笑容。

后来我们分离的日子里，我还会经常想起那一刻阿碧的神情。只有当一个女子全心全意地爱着的时候，才会这般真情流露。

我不知道，是否也会有这样一个人，我看着他的时候，神色温柔，眼波流转。 三

乔大哥与公子是这样不同，即使他们是齐名于江湖的男子。他浓眉大眼、布衣粗衫，不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

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

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百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 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 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 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

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 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

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过。

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

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

胡大哥的眼里心上，从来只有一个袁姑娘。而她是那种薄曦一样的女子，眼神飘忽，轻盈似燕。带着属于她的秘密，稍纵即逝。

于是胡大哥深藏不露的心思在她相送的那只玉凤面前表露无遗，可是在一个下着淅沥小雨的夜里，她把另一只玉凤放在了我的手里。

我常常独自把那只玉凤拿出来。我想起了那晚闪烁的烛火，胡大哥豁达爽朗却若有所思的表情。我猜想他也经常把玉凤拿出来，他也会想起那晚淅淅的小雨，袁姑娘巧笑嫣然但若即若离的神色。

我们心里是同样的柔情和希望，但我们看到同一样东西想起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人。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

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

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

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

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1.万物已近极致

万物已近极致，为人处世的艺术更是如此。当今若想成就一位智者，花费的工夫比造就希腊七贤^①还要多；现在要应付一个人，所需的智谋比从前应付整整一个民族还要多。

2.品性与智慧

品性与智慧，是组成人类才能的两个要素。要走向幸福生活，缺少哪一个都将半途而废。仅仅拥有智慧是不够的，还要有好的品性。蠢人的不幸，在于没有适合他的地位、职业、邻居与朋友圈子。3.做事时常留有悬念

做事时常留有悬念。若你的成功出人意料，则更能受到钦佩。任何事若昭然若揭，都会让人感到索然无味。若不急于公开自己所做之事，就会使人期待。若你地位显赫，将更能引人注目。将任何事都染上一层神秘的色彩，正是神秘引起尊崇。即便是阐明情况，也不要过于直白，就像在日常交往中不会暴露自己真实的想法一样。谨慎地保持沉默是世间智慧之精髓。公开声明的决心从不会获得高的评价，只给他人的品头论足留下口实。若所行之事恰巧以失败收场，你就会遭受双重的打击。若想引人惊奇与注意，就向那

些缄默的神灵学习吧。4.有识亦应有胆

有识亦应有胆，这是成为伟人的要素。知识与勇气是不朽的，同样可使人不朽。懂得多少，便有多伟大；若你学识渊博，则无事不可为。一个人无知，正如世界没有光明。智慧与力量，就像双眼与双手。有识无胆者亦无所成。5.让别人依赖你

让别人依赖你。神之所以为神，不在于人们装饰其雕像，而在于人们诚心诚意地崇拜它。智者宁愿他人时刻需要自己，而非感激自己。保持他人的希求是智慧的，期望别人的感激是愚蠢的；期盼让人牢记，而感激使人忘却。受人依赖，比受人恭敬更有益。人解了渴之后，往往转身离开井边；橘子一旦榨干，便会被人从金盘子中扔到垃圾筐里。当人们对你的依赖消失，良好的品行和尊敬也会随着消失。努力保持人们对你的渴求之心，且不使其得到完全满足，这是最重要的人生经验之一。此法让你变得不可或缺，甚至连王座上的君主也永远需要你。但是不要做得太过分，以免误入歧途，也不要为了一己之私而让别人陷入病入膏肓的绝境。6.至善至美的境界

至善至美的境界。我们并非天生完美之人，因此应日求渐进，做到德业兼修，直至尽善尽美，禀赋圆成，成就非凡。完美与否，如何判断？这正是大家所常说的：品味是否纯正，头脑是否清醒，判断是否成熟，意志是否坚定。有些人从来达不到至善的境界，总是有所欠缺；另外一些人则大器晚成。完美的人，言辞中透出智慧，行事谨慎小心，会使贤达之人乐于与之伍，甚至追随。7.不要比上司更耀眼

不要比上司更耀眼。所有的成功都会引起嫉恨，若超过上司，更是愚蠢，甚至是致命的。优越者总是引起他人的憎恨，更别说超过位高权重之人。人要善于将自己的优势深藏不露。举个例子，姣好的面容可以用不经意的装束来遮掩。也许有人不在乎你有好的运气或是温良的秉性，但是没人会乐意——尤其是君主——你在判断力上超过他，因为优秀的判断力是王者特有的能力，你一定要僭越，便是对其不敬。身为君主，自然希望在判断力这一最高贵之特质上远胜一筹。他们可以允许旁人辅佐，却不允许有人超越；要让他们采纳建议，就要像是帮他们回想起忘掉的东西，而不是指引他们去找其久寻不得之物。天上的星辰教会了我们这种愉快的处世策略：它们是太阳之子，并且与太阳一样光亮，却从不与太阳争辉。8.不被激情左右

心中没有了揣测也就没有了幻想。

曾经那些若有若无的希望此刻看来那么可笑：我千山万水的执意跟从，只是盼望会有峰回路转的那一天——胡大哥回过头来，终于发现一直陪在他身边的那个人，其实只有我……然而走得越久，就越是惆怅。

胡大哥的眼里心上，从来只有一个袁姑娘。而她是那种薄曦一样的女子，眼神飘忽，轻盈似燕。带着属于她的秘密，稍纵即逝。

于是胡大哥深藏不露的心思在她相送的那只玉凤面前表露无遗，可是在一个下着淅沥小雨的夜里，她把另一只玉凤放在了我的手里。

我常常独自把那只玉凤拿出来。我想起了那晚闪烁的烛火，胡大哥豁达爽朗却若有所思的表情。我猜想他也经常把玉凤拿出来，他也会想起那晚淅淅的小雨，袁姑娘巧笑嫣然但若即若离的神色。

我们心里是同样的柔情和希望，但我们看到同一样东西想起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人。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

，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在胡大哥心里，无论我如何关山万里，都只不过是肝胆相照的义妹，而他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是那个稍纵即逝、薄曦

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鹄。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鹄"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

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师父临终的时候只有我在身边，那部《药王神篇》可以郑重交付的，只有我。后来这部书被无数的人觊觎和谋夺，却没有人知道，这部师父倾尽了一生心力写就的奇书，并不是研制奇药、化解百毒的秘方，而是用来妙手回春、疗治百病的医书。师父终生都与毒为伴，心却比谁都慈悲温软。于是我愈加相信，所有浮于眼前的，都只是表象。所有的表象都不可尽信，因为它与实质往往天壤之别。就好像我种植的那些花草，越是色彩艳丽，越是剧毒难解。反倒是那些普通平凡的花草，清凉温和、可散积郁。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百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

上说："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可几乎所有的人都闻毒色变。他们不明白，并不是所有的毒药，都是用来害人的。他们对毒药的认识，其实一直都只停留在肤浅的表象上。

就好像，人与人的初识，所有的判断和感觉都来自于第一眼的印象。若无意外，他们都会循着这个印象，一路到底。二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千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

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
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有过。
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
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
师父临终的时候只有我在身边，那部《药王神篇》可以郑重交付的，只有我。后来这部书被无数的人觊觎和谋夺，却没有人知道，这部师父倾尽了一生心力写就的奇书，并不是研制奇药、化解百毒的秘方，而是用来妙手回春、疗治百病的医书。
师父终生都与毒为伴，心却比谁都慈悲温软。

心中没有了揣测也就没有了幻想。
曾经那些若有若无的希望此刻看来那么可笑：我千山万水的执意跟从，只是盼望会有峰回路转的那一天——胡大哥回过头来，终于发现一直陪在他身边的那个人，其实只有我……然而走得越久，就越是惆怅。
胡大哥的眼里心上，从来只有一个袁姑娘。而她是那种薄曦一样的女子，眼神飘忽，轻盈似燕。带着属于她的秘密，稍纵即逝。
于是胡大哥深藏不露的心思在她相送的那只玉凤面前表露无遗，可是在一个下着淅沥小雨的夜里，她把另一只玉凤放在了我的手里。
我常常独自把那只玉凤拿出来。我想起了那晚闪烁的烛火，胡大哥豁达爽朗却若有所思的表情。我猜想他也经常把玉凤拿出来，他也会想起那晚淅淅的小雨，袁姑娘巧笑嫣然但若即若离的神色。
我们心里是同样的柔情和希望，但我们看到同一样东西想起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人。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
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
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
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

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

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在胡大哥心里，无论我如何关山万里，都只不过是肝胆相照的义妹，而他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是那个稍纵即逝、薄曦一样的女子。所以此后无论我做什么，都无从改变他的心意。怎样的试探都是多余，怎样的努力都是枉费，根本从一开始，就没有任何转圜的可能。

多么无奈。我的无奈在于，深涵的内心与张扬的容貌从不对等，相伴的时日与感情的深浅素无关联。还在于，除了他，我已无法再爱他人。

在我的记忆中，唯一的亲人只是师父。是师父抚养我长大，是师父传授我武功，没有一个人能比师父更值得信任。

没有爹，也没有娘。这两个赋予我生命的人，我不知道他们的往事，也不知道他们各自的命运。似乎从一开始，我就了无尘缘。无须为前事烦扰，也不必为将来困惑。连我所走的每一步路，师父都早已安排选定。

师恩深重如山。师父的所有叮嘱，我都不会有违。

春天来临的时候积雪消融，只是仍然没有温暖的迹象。

每天清晨我都在天池边练剑。天池的水明澈干净，像一块毫无瑕疵的美玉。里面清晰地倒映出我的影子，暗色沉稳的缁衣，简易朴素的芒鞋，光滑圆润的念珠。没有脂滑粉香，也没有鬓环凤钗。我有的，只是澄澈如天池水的眼睛，不用描画也似秋叶的双眉。

偶尔我也会侧头看着自己的倒影发呆。水中那个眼似点漆、唇如涂朱的女子，她若有一头柔滑如缎的长发和一袭裙裾飘飘的紫衣，该是怎样的娇媚？二八年岁正当芳华，恰如春蕾含苞待放。而我不同，自幼剃度的我没有俗家姓名，只有一个法号，叫做圆性。

三
傍晚的时候日头西侧，天空中渐渐变幻出七彩的霞光。那些霞光就像回族姑娘手艺绝伦的织锦，缤纷灿烂，耀得人双眼生花。都是一样的可望而不可及。

霞光渐渐转淡，天空的尽头，最终只剩最后一抹淡紫——即将消逝的颜色、无可追忆的颜色，我最钟情的颜色。

我仍然每天在天池边练剑，不问今夕何夕。直到有一天，我在霞光褪尽的时候听到了一声怅然的叹息。

那是我第一次见到陈家洛。这个传闻中为天下英雄所拜服的男子，他的眼中没有豪气干云，也没有义无反顾。他神色黯淡，心底有伤。

我听他讲起了他的故事。那个令天下男人为之魂牵梦萦却独独钟情于他的回族姑娘，她始终等不到完满的结局，最后却为他而死。悔恨经年难消，而尘世已自悄然辗转。即使事隔多年，他再说起来的时候，仍然有难抑的哀伤。第一部分

第7节：飞狐外传·袁紫衣(2)

不是没有过抉择的犹豫，然而最终还是选择了屈从。在任何时候，迫人的现实都足以左右我们前路的方向。

夕阳西下，终于连最后一抹晚霞也失了颜色。陈家洛早已远去，但风中飘散的长吟之声依旧悠然不绝："浩浩愁，茫茫劫，短歌终，明月缺……"

我站在原地，只觉傍晚的西风突显惆怅。四

离开天山去江湖游历，也是师命。临行前，我终于知道了自己的身世。

一整夜，我都坐在天池边。夜晚的风好大，吹得我浑身冰冷。我紧紧握着手心里的那对玉凤，它们是娘唯一留给我的东西。师父递到我手里的时候，仿佛还带着娘手里的温暖。可是我娘，那个温柔秀丽、心怀美好的女子，一生却如此悲凉。

那一刻我终于知道自己多年修行丝毫无得。师父曾经说过，无论世外如何纷扰，只要心无挂碍，一切都只是过眼云烟。而此时此刻，这些我自幼熟知的道理却全然无用。越是想要心如止水，越是乱无头绪。

我虽是方外之人，却原来也一样堪不破这纠缠的世情。心无杂念，只是因为不曾知晓。人间尘缘剪不断、理还乱，谁能够不受丝毫侵扰？想要在这世间进退自如，更是谈何容

易？前缘无从规避，现实无法抽离，还怎可妄想出世间于世间？

临行时我改穿了俗装。

那是我第一次穿上如此华美的衣裳。灿若丽霞的紫色，薄雾轻纱，迷离如幻。当乌黑如缎的长发披散在肩头的刹那，我在镜子里看见自己的容颜突然像莲花一般清雅地盛开。眼若流风，一瞥惊鸿。五胡斐第一次见到我，应该就是这样的印象吧。潇湘道。我们只在短短的一刻有过错身。他勒马让道，我疾驰而过，我们甚至连彼此的面容都来不及看清。

我们的相识，是前缘注定。我来中原还有一个目的，就是受人所托，一定要找到他。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

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

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

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

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

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在胡大哥心里，无论我如何关山万里，都只不过是肝胆相照的义妹，而他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是那个稍纵即逝、薄曦一样的女子。所以此后无论我做什么，都无从改变他的心意。怎样的试探都是多余，怎样的努力都是枉费，根本从一开始，就没有任何转圜的可能。

多么无奈。我的无奈在于，深涵的内心与张扬的容貌从不对等，相伴的时日与感情的深浅素无关联。还在于，除了他，我已无法再爱他人。那一刻我终于难过得失了常态。

十

那夜刮连续的风，天色阴暗，我用碧蚕毒蛊、孔雀胆和鹤顶红设下了清理门户的计谋。

而大哥没有按照我们事先的约定，他在我被挟制的时候出手相救，最后身中剧毒。

第一部分 第5节：飞狐外传·程灵素(5)

我清楚地记得，《药王神篇》上说过：三毒混合，剧毒入心，无可医治。

我曾想过，用师父留下的“生生造化丹”，可以维持他九年的性命。这九年里，我们可以继续游历江湖，去任何他想去的的地方。如果倦了，就回到药王庄去，从此隐居洞庭、不问世事。我会一直陪在他身边，一起看日出日落、潮涨潮退，过平静安宁的生活。

只是，一旦想起袁姑娘已经身在空门，大哥他会真正地快乐么？如我，明知他的心思不

在我的身边，又怎能真正地心安理得？

大哥不是不明白我的心意，只是他不知道已经这样深。他不知道我在跟随的路上走得太久，越走越伤心。连我自己也不知道，走到尽头会是一个怎样的结局，却一直任性地纵容自己无限期地走下去。直到这一刻，我才突然惊觉自己根本早已心灰。对我而言，九年虽短，但同样可以过得丰润如一生。但对他来说，九年再长，终究不会漫延过一世。一生一世的承诺需要的是内心美满，他可以给我，我却给不了他。十一大哥，倘若什么都不曾发生，什么都不曾说破，我多想还可以继续跟着你逐叶飞花、漂泊天涯。即使我明白，我们之间早已止步不前，可我还是任性地这样希望。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

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

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过。

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

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

师父临终的时候只有我在身边，那部《药王神篇》可以郑重交付的，只有我。后来这部书被无数的人觊觎和谋夺，却没有人知道，这部师父倾尽了一生心力写就的奇书，并不是研制奇药、化解百毒的秘方，而是用来妙手回春、疗治百病的医书。

师父终生都与毒为伴，心却比谁都慈悲温软。

于是我愈加相信，所有浮于眼前的，都只是表象。所有的表象都不可尽信，因为它与实质往往天壤之别。就好像我种植的那些花草，越是色彩艳丽，越是剧毒难解。反倒是那

些普通平凡的花草，清凉温和、可散积郁。第一部分 第3节：飞狐外传·程灵素(3) 六
在没有见到袁紫衣之前，我曾怀着种种揣测来想象胡大哥心里的这个女子。她会是怎样一个女子，才值得一个这样好的男子倾心相待、念念不忘？
该是带着潇然出尘的气质罢，无须太多言语，顾盼之间即生秋水之姿；还要有蕙质玲珑的心思，善解人意、婉转有情。而这样美好的一个女子，必定也有着流风回雪般的清丽容貌，否则，该是怎样的缺憾呵。胡大哥所爱的女子，又怎会有缺憾？

贪恋容色是天下男子的弱点，却也是人之常情。娇俏可人的女子往往比姿色平淡的女子更易让人心生好感，纵然看透之后可能索然无味。然而有才无貌的女子太过深涵，不事雕琢就永远也不会看到里面温润的颜色。于是她们只能站在众人的身后，黯自神伤。

七 心中没有了揣测也就没有了幻想。
曾经那些若有若无的希望此刻看来那么可笑：我千山万水的执意跟从，只是盼望会有峰回路转的那一天——胡大哥回过头来，终于发现一直陪在他身边的那个人，其实只有我……然而走得越久，就越是惆怅。

胡大哥的眼里心上，从来只有一个袁姑娘。而她是那种薄曦一样的女子，眼神飘忽，轻盈似燕。带着属于她的秘密，稍纵即逝。

于是胡大哥深藏不露的心思在她相送的那只玉凤面前表露无遗，可是在一个下着淅沥小雨的夜里，她把另一只玉凤放在了我的手里。

我常常独自把那只玉凤拿出来。我想起了那晚闪烁的烛火，胡大哥豁达爽朗却若有所思的表情。我猜想他也经常把玉凤拿出来，他也会想起那晚淅淅的小雨，袁姑娘巧笑嫣然但若即若离的神色。

我们心里是同样的柔情和希望，但我们看到同一样东西想起的却是完全不同的人。
袁紫衣无数次地离开，胡大哥始终无法靠近她。而胡大哥一直在我身边，我也同样无法靠近他。三个人的心思，都是那样的微妙。一对小小的玉凤，根本做不得任何依凭。

八
所有关于胡大哥的事，无论我是否亲历，都了然于心：他自小父母双亡，和独臂的平四叔相依为命。他的父亲磊落坦荡，曾和生死相搏的对手抵足而眠、惺惺相惜。他的母亲温柔端庄，对丈夫情深不离。而他虽然无缘父母的言传身教，却也继承了他们善良侠义、是非分明的秉性。这就是为什么，他会将马姑娘无意的一次相救铭感于心；这也是为什么，他最后无法对苗人凤下手复仇。第一部分 第4节：飞狐外传·程灵素(4)

而他从不知道我有过怎样孤苦飘零的身世，不知道我为什么会跟随师父学这研毒炼毒的法子，他甚至不知道我在这江湖上游离，究竟是为了什么？

他不知道，也从未想过要知道。连半句追溯的话，都未曾问起。

有时候我是这样地痛恨自己心思敏锐。什么话都另有深意，什么事都了如指掌。到头来，还不是多情总为情多累，聪明反被聪明误？我早已种成了师父留下的七心海棠。

虽然这样的花只会属于灵慧的人，但哪怕它的珍奇能够冠绝天下，我依然只是个其貌不扬的丑丫头，惯于沉默，无人留意。这些自负的才华，并不足以夸耀人前。

叹只叹，容貌是世间女子无力摒弃的宿命。我与胡大哥共有的记忆，不过是千山万水的浮云掠眼。那些曾经同生共死的经历，终于抵不过袁紫衣的惊鸿一瞥。

所以我空有玲珑七窍的聪颖心思，却对这样的境遇始终束手无策。九

在后来的日子里，我终于承认自己一直都是自卑的。我走来走去，走不出的不止是世俗的困局，还有我自己的心结——对表象的执著难悟是世间所有人的迷困，所以我对容貌的逊色始终无法释怀。越是想要视若无睹，就越是泾渭分明。

也曾有过自作聪明地试探，我所有的问题都是语带双关，胡大哥的回答却毫无机心。其实我心里早就明白一切，却只是想要听到他亲口给出可能的答案。哪怕似是而非，也能让我心中安定。

不是不明白，心里的感情越是深沉，就越是胆怯。但从一开始，就甘愿陷在这样的试探中欢欣或者沮丧。而胡大哥，他并不是愿意雕琢我温润颜色的那个人。

我们在路上结拜，那一刻风沙骤起，尘土飞扬。

王铁匠唱的那首洞庭情歌突然缠绵在心里挥之不去：小妹子对情郎恩情深，你莫负了妹子一段情，你见了她面时要待她好，你不见她面时，天天要十七八遍挂在心！

在胡大哥心里，无论我如何关山万里，都只不过是肝胆相照的义妹，而他天天十七八遍挂在心上的，是那个稍纵即逝、薄曦一样的女子。所以此后无论我做什么，都无从改变他的心意。怎样的试探都是多余，怎样的努力都是枉费，根本从一开始，就没有任何转圜的可能。

多么无奈。我的无奈在于，深涵的内心与张扬的容貌从不对等，相伴的时日与感情的深浅素无关联。还在于，除了他，我已无法再爱他人。

如果没有遇见胡大哥，也许我不会离开药王庄。

我的师父是江湖上鼎鼎大名的"毒手药王"，使毒手法已臻化境。但却没有人知道，他绝不是随意使毒的人。因为师父常常告诫我，无论对方如何大奸大恶，都始终要给他一个自新悔悟的机会。毒下可解，所以使毒伤人，却比兵刃相残多了一层慈悲。

不能使毒杀人，这是门规。

师父使用毒药，大半都是为了救人。但人们说起他的时候，总是语带敬畏或心存恐惧。

《素问》上说："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可几乎所有的人都闻毒色变。他们不明白，并不是所有的毒药，都是用来害人的。他们对毒药的认识，其实一直都只停留在肤浅的表象上。

就好像，人与人的初识，所有的判断和感觉都来自于第一眼的印象。若无意外，他们都会循着这个印象，一路到底。二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

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

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百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们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不知道为什么现在要发500字才可以获得积分奖励，难道我每一本书都要看完之后再评论吗？对于我这种小说控，遇到活动就买一堆书的人来说，这个实在不太现实。怪不得现在京东图书的评价大家都稀里糊涂乱写一气，篇幅好长，结果啥内容没有，复制一遍又一遍，毫无技术可言。这个要求跟让我写篇读书笔记有啥区别啊？从小写到大，买书评论为了点积分还让我写读书笔记？本来这个要求的出发点倒是挺好的，可是结果如此不伦不类，有本事，你人工给积分啊？系统啥都不识别，有用没用的都乱涂一气。我写个读书笔记交给老师，好歹老师还给个评论吧，不是一句话，起码也是一个“优”字啊！现在倒好，我想买书都要翻不翻评论都是一个效果，写的少的没啥参考性，写得多的样没啥参考性，结果害我翻评论，鼠标的滚轮真的要“滚”好久！！！没办法，我也要开始长篇累牍了，写了这么多我都不知道我的重点是啥，好吧，我就是来纯吐槽的！当然，现在用积分换券没多大用处了，因为我发现这几个月来jd一直在做图书活动，一波接着一波，300-100，400-150，150-50，现在又是300-100.看来以后买书，我也得先收藏囤着一起买了，单买不划算啊！最后再说几句，我也不知道我会说几句，简而言之就是说到字数够了为止！好吧，就剩一句了：书还没看，谢谢！

京东确实是业界良心。这里的钱穆文集，用合适的价格买到了。预定状态比较久，京东还是如约发货了，不像有的网站推脱说订不到货就砍了订单。买书，我一直信赖京东。另外，京东的图书积分规则实在是太无聊了，竟然还要有字数要求！！
孔子：“中人之情，有余则侈，不足则俭，无禁则淫，无度则失，纵欲则败。饮食有量，衣服有节，宫室有度，畜聚有数，车器有限，以防乱之源也。故夫度量不可不明也，善欲不可不听也。

不幸的是，我们现代的中国人，在辛亥革命前后，大家说中国自秦以下两千年只是一个专制政治。自五四运动前后，大家又说，中国自秦以下两千年只是一个封建社会。此种说法，只是把中国历史硬装进西方观念中，牵强附会，实际毫无历史根据可言。我在此讲中，拟扼要指出两点历史事实，来证明中国社会决不能和西方中古时期之封建社会相提并论，以摧破近代中国人此番无据之谰言。我在上次已说过，西方封建社会乃起于北方蛮族入侵，罗马帝国崩溃之后。此时不仅在上无一个统一政府，连地方政府亦无法存在。社会上各自投靠依附于较大势力者以求自保。如是自下而上，逐层筑起了一种封建的架构。我们通常说，西方封建社会中，有贵族与平民两阶级。自经济观点言，贵族即大地主，平民则是地主属下所统辖的农奴。但在中国历史上，自秦迄清，在上始终有一统一政府。统一政府之下，并有郡县地方政府。是否可说那时社会上的知识分子即等于西方封建社会中之那辈大地主？

在这社会大群体中，在国家有君臣，在社会有朋友，在家庭有父子、夫妇、兄弟诸伦。因说致知在格物。此物字并非专指的自然界之物，更要乃是指的人群间一切实事。格是接触义，若不和人群社会中事物物相接触，即得不到知识，即不能应付此一切的事事物物，也就不能修、齐、治、平，亦即不能说是心正意诚了。三由上说再推申，我认为中国传统学术可分为两大纲，一是心性之学，一是治平之学。心性之学亦可说是德性之学，即正心、诚意之学，此属人生修养性情、陶冶人格方面的。中国所讲心性之学，又与近代西方的心理学不同。近代西方的心理学，可用一只狗或一只老鼠来做试验，主要乃从物理、生理方面来讲心理，把心归入到自然界物的一方面来看。中国的心性之学，则是反应在人生实际问题上，人类所共同并可能的一种交往感应的心理。把实行的分数都加进了。治平之学，亦可称为史学，这与心性之学同样是一种实践之学。但我们也可说心学是属于修养的，史学与治平之学则是属于实践的。具备了某项心理修养，使得投

入人群中求实践。亦贵能投入人群中去实践，来作心性修养功夫。此两大纲，交相为用，可分而不可分。在先秦诸子中，学术路向各有不同。如道家中之庄老，对人类心性方面极有研究，所缺的是不很看重历史经验。如墨家墨子，特别重视人群治平实践，他常称道尧、舜、禹、汤、文、武、周公诸圣人，又好称引《诗》《书》，是其颇重历史经验之证。但不甚通达人之心性，则是其所缺。只有儒家孔、孟，乃于心性治平两途并重，兼道、墨之长，而无其缺，故能成为中国学术史上之大传统。我们如能循此条理来治中国学术史，便易于把握。

如果没有遇见胡大哥，也许我不会离开药王庄。

我的师父是江湖上鼎鼎大名的"毒手药王"，使毒手法已臻化境。但却没有人知道，他绝不是随意使毒的人。因为师父常常告诫我，无论对方如何大奸大恶，都始终要给他一个自新悔悟的机会。毒下可解，所以使毒伤人，却比兵刃相残多了一层慈悲。

不能使毒杀人，这是门规。

师父使用毒药，大半都是为了救人。但人们说起他的时候，总是语带敬畏或心存恐惧。

《素问》上说："其病生于内，其治宜毒药"，可几乎所有的人都闻毒色变。他们不明白，并不是所有的毒药，都是用来害人的。他们对毒药的认识，其实一直都只停留在肤浅的表象上。

就好像，人与人的初识，所有的判断和感觉都来自于第一眼的印象。若无意外，他们都会循着这个印象，一路到底。二 我在汲水的时候清楚地看到了自己的容貌。

没有白皙胜雪的肤光、翩似惊鸿的身姿，甚至没有黑似鸦翎的长发。即使我可以丢光所有的镜子，丑丫头依旧是丑丫头。清亮通透的水井也会毫不留情地将一切都映照得清清楚楚，无所遁形。

大约世间的女子，对容貌总有着某种不可言说的苛求。即使我一直都明白，人的一生中，还有很多更值得去追寻的东西，但执著又敏感的女儿心事，始终未能真正放开。

任凭我再有细腻婉转的心思、料事先机的智谋，在旁人的眼里，也不过是一个平凡无奇的寻常女子，过目即忘。

花圃中是我种满的各色鲜花。红的像远天晚霞，白的似剔透璞玉，还有那一丛蓝花，阳光直射之时仿似光华在花瓣上流转，惊艳而销魂。

我常常看着华美盛放的它们忘掉了最初种植的意义。它们并不是为欣赏而生的，每一朵花都自有自己的性味。千草千味，用以入药或者炼毒。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三月时分，微风中已经带着阵阵暖意，这几天天色都有些阴沉，一场春雨正在酝酿中。玉华城位于龙洲省的东南面，如果放在大武朝，它只是全国四十八省五千七百六十城中的一个，放到御风大陆，它更只是银河中不起眼的一粒微尘而已。

傍晚时分，因为逐渐阴沉的天空，玉华城南面的秦家已经掌上了灯火。

秦家是玉华城第二大的家族，家族领地占地数千亩，数百幢高楼，鳞次栉比，灯火在其中闪烁，远远望去，恍若银河落入凡间。

[illegible]

隐藏在外表之下的实质，通常是出乎意料的，即使它们的美丽总是先声夺人。

就好像，容色娇似春花、心肠毒过蛇蝎的大有人在。 三

薛师姐也曾是一个容色绝艳的女子。

每年秋天，她都会织一条长长的围巾，我曾亲眼看见她给慕容师兄细致系上。这个使毒时毫不留情的女子，突然变得那样体贴。

他们站在树下，秋风过处寒意顿生。薛师姐看着慕容师兄，她的眼神温柔沉迷。我回过头来，就看见姜师兄站在另一棵树后面。他看着他们神色黯然，然后转身离开，只有长长的叹息远远地传来。很多年了，从他们认识起，从我认识他们起，始终这样。

我见过慕容师嫂。 第一部分 第2节：飞狐外传·程灵素(2)

那是一个像水一样柔美的女子。眼神清澈婉转，看上去柔弱而单薄，她是一个需要疼惜的温柔女子。

那也是一个秋天，薛师姐的围巾已经织好。她用红线在那条洁白的围巾上绣好了自己的名字：鹊。她在把字绣上去的时候唇边含笑，面颊生春。

可是慕容师兄，他已经择妻另娶。那一天的喜筵上我没有看见薛师姐，后来只在她的房里看见了破碎的围巾上同样残碎的鲜红的"鹊"字。她在师嫂的茶里下了鹤顶红。 四

那一年的冬天非常寒冷。

慕容师兄不辞而别，他什么也没有带走。他把所有的围巾都放在一个箱子里还给她，薛师姐打开箱盖的时候，满箱纯净崭新的洁白耀花了眼睛，如同门外未踏的雪。

其实，他几乎从来没有接受过她的围巾。他总是很快地把它除下来，然后压在箱子里，最后还给她。他恨她，所以连保存的价值都没有了。

慕容师兄再次回来的时候，他给薛师姐下了很重的毒。薛师姐被毁了原来的形貌，变成了驼背跛足。他们的毕生所学一直用来同门相残。

她独自到无人的荒地去焚毁那箱围巾，那些浓烟和火焰升腾着照亮了她的脸颊，她的脸色阴郁怨恨。

那天陪着薛师姐的，只有姜师兄。无论她变成了什么样子，他都一直安静地站在她的身后。

我从不分辨他们谁是谁非。我只知道，后来薛师姐决定嫁给姜师兄，并不是因为她心意折转，而是因为她已再无条件选择。她得不到自己爱的男人，只剩下最后一条退路。

但那个爱她的男人，却以为自己苦尽甘来。 五

后来再次见到薛师姐，我却没有看见姜师兄，她也已经改嫁给了慕容师兄。

我想我知道发生了什么。即使姜师兄为她付出再多，薛师姐对他依然连半点情意都不曾有过。

她始终不肯拿出解药，就那样眼看着自己的丈夫和儿子毒发身亡。她要回到她爱的男人身边，这是她这么多年来心里唯一的愿望。谁挡在中间，她就要毁了谁，哪怕是与她血脉相连的亲人。谁曾想过，曾经如花的容貌下，是这样一颗绝情而狠毒的心？

他们之间的纠缠如此混乱，早就违背了师父的教诲。

师父临终的时候只有我在身边，那部《药王神篇》可以郑重交付的，只有我。后来这部书被无数的人觊觎和谋夺，却没有人知道，这部师父倾尽了一生心力写就的奇书，并不是研制奇药、化解百毒的秘方，而是用来妙手回春、疗治百病的医书。

师父终生都与毒为伴，心却比谁都慈悲温软。

于是我愈加相信，所有浮于眼前的，都只是表象。所有的表象都不可尽信，因为它与实质往往天壤之别。就好像我种植的那些花草，越是色彩艳丽，越是剧毒难解。反倒是那些普通平凡的花草，清凉温和、可散积郁。 第一部分 第3节：飞狐外传·程灵素(3)

书是好书，就是太贵，10个字的限制

高尔基先生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还能带给你许多重要的好处。多读书，可以让你觉得有许多的写作灵感。可以让你在写作文的方法上用的更好。在写作的时候，我们往往可以运用一些书中的好词好句和生活哲理。让别人觉得你更富有文采，美感。

多读书，可以让你全身都有礼节。俗话说：“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的第一印象中，就可以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你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

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

多读书，可以让你变聪明，变得有智慧去战胜对手。书让你变得更聪明，你就可以勇敢地面对困难。让你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你又向你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迈出了一步。

多读书，也能使你的心情便得快乐。读书也是一种休闲，一种娱乐的方式。读书可以调节身体的血管流动，使你身心健康。所以在书的海洋里遨游也是一种无限快乐的事情。用读书来为自己放松心情也是一种十分明智的。

读书能陶冶人的情操，给人知识和智慧。所以，我们应该多读书，为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打下好的、扎实的基础！读书的好处

古人云：“书中自有黄金屋，书中自有颜如玉。”可见，古人对读书的情有独钟。其实，对于任何人而言，读书最大的好处在于：它让求知的人从中获知，让无知的人变得有知。读史蒂芬·霍金的《时间简史》和《果壳中的宇宙》，畅游在粒子、生命和星体的处境中，感受智慧的光泽，犹如攀登高山一样，瞬间眼前呈现出仿佛九叠画屏般的开阔视野。于是，便像李白在诗中所写到的“庐山秀出南斗旁，屏风九叠云锦张，影落明湖青黛光”。

对于坎坷曲折的人生道路而言，读书便是最佳的润滑剂。面对苦难，我们苦闷、彷徨、悲伤、绝望，甚至我们低下了曾经高贵骄傲的头。然而我们可否想到过书籍可以给予我们希望和勇气，将慰藉缓缓注入我们干枯的心田，使黑暗的天空再现光芒？读罗曼·罗兰创作、傅雷先生翻译的《名人传》，让我们从伟人的生涯中汲取生存的力量和战斗的勇气，更让我们明白：唯有真实的苦难，才能驱除罗曼谛克式幻想的苦难；唯有克服苦难的悲剧，才能帮助我们担当起命运的磨难。读海伦·凯勒一个个真实而感人肺腑的故事，感受遭受不济命运的人所具备的自强不息和从容豁达，从而让我们在并非一帆风顺的人生道路上越走越勇，做命运真正的主宰者。在书籍的带领下，我们不断磨炼自己的意志，而我们的灵魂也将渐渐充实成熟。

读书能够荡涤浮躁的尘埃污秽，过滤出一股沁人心脾的灵新之气，甚至还可以营造出一种超凡脱俗的娴静氛围。读陶渊明的《饮酒》诗，体会“结庐在人境，而无车马喧”那种置身闹市却人静如深潭的境界，感悟作者高深、清高背后所具有的定力和毅力；读世界经典名著《巴黎圣母院》，让我们看到如此丑陋的卡西莫多却能够拥有善良美丽的心灵、淳朴真诚的品质、平静从容的气质和不卑不亢的风度，他的内心在时间的见证下折射出耀人的光彩，使我们在寻觅美的真谛的同时去追求心灵的高尚与纯洁。读王蒙的《宽容的哲学》、林语堂的《生活的艺术》以及古人流传于世的名言警句，这些都能使我们拥有诚实舍弃虚伪，拥有充实舍弃空虚，拥有踏实舍弃浮躁，平静而坦然地度过每一个晨曦每一个黄昏。个人见解：提高修养 增长知识 开阔视野 愉悦思维 陶冶情操。。。。

正版的书哦，价格很合理的哦养兴趣

恩格斯说“兴趣与爱好是最好的老师”。为了使初学者能尽快地掌握计算机知识,进入计算机的应用领域,在课程讲授过程中,要特别注意培养学生的兴趣。初接触计算机时,很多学生感到新奇、好玩,这不能说是兴趣,只是一种好奇。随着课程的不断深入,大量

的规则、定义、要求和机械的格式出现,很容易使一部分(甚至是大部分)学生产生枯燥无味的感觉。为了把学生的好奇转化为学习兴趣,授课时我们改变过去先给出定义和规则的讲授办法,而是从具体问题入手,努力把枯燥无味的“语言”讲的生动、活泼。在第一节课上,就给学生找一些《高等数学》、《线性代数》等已学课程的问题,用算法语言来求解,使学生体会程序设计的用途和一种全新的解决问题的方法。在课程的过程中,引导学生学一种算法,就尝试在同行课程中应用。我们还经常介绍一些趣味性算例,如:“菲波纳契兔子问题”、“水仙花数”、“竞赛记分”等,培养学生的学习兴趣,让大家积极主动、自觉独立地获取知识,打好学习程序设计语言的基础。整个教学过程中应该把解题思路、方法和步骤(即“算法”)当作授课的重点,从而让学生明白如何分析并解决实际问题,逐渐培养学生进行程序设计的正确思维模式。循序渐进

绝大部分学生是第一次接受计算机语言,“通俗性、可接受性”的教学原则同样适合于这门课的教学。在课程讲授过程中,我们没有把重点放在语法规则的叙述上,而是放在算法和程序设计方法上,通常由几个例题引出一种语法规则,通过一些求解具体问题的程序来分析算法,介绍程序设计的基本方法和技巧,既注重教材的系统性、科学性,又注意易读性和启发性。从最简单的问题入手,一开始就介绍程序,要求学生编写程序,通过反复编写、运行程序来掌握语言的规定和程序设计的方法。同一个语法规则、同一种算法,在选择例题时也是由简到难,逐步呈现给学生。在学习上不要求学生死记语法规则,而是要求学生能把各个孤立的语句组织成一个有机的、好的程序。注意培养学生良好的编程风格,让学生在编制程序过程中不断总结、巩固,达到学会方法、记住语法规则,提高设计技巧的目的。

《C语言程序设计》是我系各专业的必修课程,也是我校非计算机专业开设的程序设计课程之一。作为计算机类的专业基础课,目的是使学生掌握程序设计的基本方法并逐步形成正确的程序设计思想,

能够熟练地使用C语言进行程序设计并具备调试程序的能力,为后继课程及其他程序设计课程的学习和应用打下基础。对于非计算机专业来说,该课程有实际应用价值,为用计算机解决实际问题提供了方法,是后续理论和实践教学的基础和重要工具,同时也是计算机二级考试所统一要求的课程之一。

笔者多年来为从事高级语言程序设计教学与实习,结合国内外优秀编程语言的教学方法和模式,不断地总结和积累经验并运用于教学实践之中,取得了较好的教学效果,有助于学生在有限的教学时间内,以最快最简单易懂的方式,扎实地掌握C语言的内容,并能运用自如

书店看上了这本非常好的书,一直想买可惜但是太贵又不打折,回家决定上京东看看,果然是有折扣。毫不犹豫的买下了了,京东速度非常快的,从配货到送货也很具体,快递也非常好,很快收到书了。书的包装真的非常好,没有拆开过,非常新,可以说无论自己阅读家人阅读,收藏还是送人都非常有面子的说,特别精美;各种十分美好虽然看着书本看着相对简单,但也不遑多让,塑封也都很完整封面和封底的设计、绘图都十分好画,让我觉得十分细腻而且具有收藏价值。书的封套非常精致推荐大家购买。打开书本,书装帧精美,纸张很干净,文字排版看起来也非常舒服非常的惊喜,让人看得欲罢不能,每每捧起这本书的时候似乎能够感觉到作者毫无保留的把作品呈现在我面前。深入浅出的写作手法能让本人犹如身临其境一般,好似一杯美式咖啡,看似快餐,其实值得回味 无论男女老少,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第一印象中,就可以你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人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的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会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大大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会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图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多读书,可以使你变聪明,变得有智慧去战胜对手。书让你变得更加聪明,你就可以勇敢地面对困难和挑战。让你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你又可以向你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迈出了结实的一步。多读书,也能使你的心情变得快乐。读书也是一种休闲方式,一种娱乐的方式。读书可以调节你的身

体的血管流动，使你感到身心健康。所以在书的海洋里遨游，也是一种无限快乐的事情。用读书来为自己放松你的心情也是一种十分明智的方法。读书能陶冶人的情操，给人以知识和智慧。所以，我们应该多读好书，为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打下好的、扎实的基础！读书养性，读书可以陶冶自己的性情，使自己变得温文尔雅，具有浓厚的书卷气；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多读书可以提高写作能力，写文章就才思敏捷；旧书不厌百回读，熟读深思子自知，读书可以提高理解能力，只要熟读深思，你就可以知道其中的道理了；读书可以使自己的知识得到积累，君子学以聚之。总之，爱好读书是好事。让我们都来读书吧。其实读书有很多好处,就等有心人去慢慢发现。最大的好处就是可以让你有属于自己的本领靠自己生存。最后在好评一下京东客服服务态度好，送货相当快,包装仔细！这个也值得赞美下。希望京东这样保持下去，越做越好。

书是为了凑单而买，书挺好，包了一层塑料袋。邵雍，北宋哲学家、易学家，有内圣外王之誉。汉族，字尧夫，谥号康节，自号安乐先生、伊川翁，后人称百源先生。其先范阳（今河北涿县）人，幼随父迁共城（今河南辉县）。少有志，读书苏门山百源上。仁宗嘉祐及神宗熙宁中，先后被召授官，皆不赴。创“先天学”，以为万物皆由“太极”演化而成。著有《观物篇》、《先天图》、《伊川击壤集》、《皇极经世》等。高攀龙（1562～1626），明代文学家、政治家。初字云从，更字存之，别号景逸。无锡人，神宗（1573-1620）时进士，官至左都御史。后为魏忠贤所迫害，投水而死。其著作有：《周易易简》、《二程节录》、《春秋孔义》和《正蒙释》等。陆世仪（1611～1672）明末清初著名的理学家、文学家，被誉为江南大儒。字道威，号刚斋，晚号桴亭，别署眉史氏，江苏太仓人。明亡，隐居讲学，与陆陇其并称二陆。他一生为学不立门户，志存经世，博及天文、地理、河渠、兵法、封建、井田无所不通。其理学以经世为特色，这既是对晚明理学空疏学风的批判，也适应明清之际社会变革的需要。著有《思辨录》、《论学酬答》、《性善图说》、《淮云问答》，及诗文杂著等40余种、100余卷。陈献章（1428—1500）明代思想家、教育家、书法家、诗人，广东唯一一位从祀孔庙的明代硕儒，主张学贵知疑、独立思考，提倡较为自由开放的学风，逐渐形成一个有自己特点的学派，史称江门学派。字公甫，号石斋，别号碧玉老人、玉台居士、江门渔父、南海樵夫、黄云老人等，因曾在白沙村居住，人称白沙先生。广东省江门市新会区人，正统十二年两赴礼部不第，从吴与弼讲理学，半年而归，居白沙里，筑阳春台，读书静坐，数年不出户，入京至国子监，祭酒邢让惊为真儒复出，成化十九年授翰林检讨，乞终养归，著作后被汇编为《白沙子全集》。王阳明于明宪宗成化八年（1472年）农历九月三十日亥时出生于一个书香门第、宦宦世家，其远祖为东晋大书法家王羲之。其父王华，成化十七年（1481年）状元，后官至南京吏部尚书。据《年谱》记载，他出生前夕祖母梦见有人从云中送子来，梦醒时王阳明刚好出生，祖父便为他起名叫王云，乡中人亦称其降生处为瑞云楼。然而，他到了五岁还不会说话，一天一位高僧经过，抚摸他的头说“好个孩儿，可惜道破”，意指他的名字“云”道破了他出生的秘密。其祖父恍然醒悟，遂更其名为守仁，此后他便开口说话了。他十岁时，父亲高中状元，王阳明随父赴京，路过金山寺时，他父亲与朋友聚会，在酒宴上有人提议做诗咏金山寺，大家还在苦思冥想，王阳明已先一步完成：“金山一点大如拳，打破维扬水底天。醉倚妙高台上月，玉箫吹彻洞龙眠。”四座无不惊叹，又让他做一首赋蔽月山房诗，王阳明随口诵出：“山近月远觉月小，便道此山大于月。若人有眼大如天，还见山小月更阔。”这意思是看事物的角度不同，看出来的东西也不一样。

钱穆（1895年7月30日-1990年8月30日），男，中国现代历史学家，国学大师。江苏无锡人，吴越国太祖武肃王钱繆之后。字宾四，笔名公沙、梁隐、与忘、孤云，晚号素书老人、七房桥人，斋号素书堂、素书楼。历任燕京、北京、清华、四川、齐鲁、西南联大等大学教授，也曾任无锡江南大学文学院院长。1949年迁居香港，创办新亚书院。1

1966年，钱穆移居台湾台北市，在“中国文化书院”（今中国文化大学）任职，为“中央研究院”院士，“故宫博物院”特聘研究员。1990年8月30日在台北逝世。1992年归葬苏州太湖之滨。钱穆

七岁入私塾，1912年辍学后自学，任教于家乡的中小学。1930年因发表《刘向歆父子年谱》成名，被顾颉刚推荐，聘为燕京大学国文讲师。后历任北京大学、北平师范大学、西南联大、齐鲁大学、华西大学、四川大学、云南大学、江南大学教授。

钱穆居北平八年，授课于燕京大学、北京大学等名校。并在清华、北师大兼课，与学术界友人时相切磋。抗战军兴，辗转任教于西南联大、华西大学、齐鲁大学、四川大学、台湾大学等各大学。撰写《国史大纲》，采取绵延的观点了解历史之流，坚持国人必对国史具有温情和敬意，以激发对本国历史文化爱惜保护之热情与挚意，阐扬民族文化史观，被公推为中国通史最佳著作。

1949年秋，出任香港亚洲文商学院（夜校）院长。1950年秋，在香港创办新亚书院，使流亡学生得以弦歌不辍。因办学有成，获香港政府尊崇，于1955年获香港大学名誉博士学位。1960年应邀讲学于美国耶鲁大学，学期结束，耶鲁大学特颁赠人文学名誉博士学位。1965年正式卸任新亚书院校长，应聘马来西亚大学，前往讲学。

1967年10月，钱穆应蒋介石之邀，以归国学人的身份自港赴台。次年，迁入台北市士林外双溪之素书楼，同年，膺选“中研院”院士。

晚年专致于讲学与著述，虽目力日弱仍随时提出新观点，赖夫人诵读整理出版，谦称为《晚学盲言》。谢世后，家人将其骨灰散入茫茫太湖，以示归家。

中国学术界尊其为“一代宗师”，更有学者谓其为中国最后一位士大夫、国学宗师。他一生写了1700多万字的史学和文化学著作，在国内外学术界有着很大的影响。

“东南财富地，江浙文人数”，钱穆的故乡在江南水乡无锡的七房桥。父亲钱承沛考中秀才后，因体弱多病，无意科名。但对两个儿子却寄予厚望，希望他们能读书入仕。钱穆7岁那年，被送到私塾读书。12岁时，41岁的父亲撒手尘世。孤儿寡母，家境贫困不堪。母亲宁愿忍受孤苦，也不让孩子辍学，她说：“我当遵先夫遗志，为钱家保留几颗读书的种子……”于是钱穆得以继续就读。

弱多病，无意科名。但对两个儿子却寄予厚望，希望他们能读书入仕。钱穆7岁那年，被送到私塾读书。12岁时，41岁的父亲撒手尘世。孤儿寡母，家境贫困不堪。母亲宁愿忍受孤苦，也不让孩子辍学，她说：“我当遵先夫遗志，为钱家保留几颗读书的种子……”于是钱穆得以继续就读。

目录 自序 邵康节别传 康节诗钞；朱晦庵别传 晦庵诗钞 陈白沙别传 白沙诗钞 王阳明别传 阳明诗钞 高景逸别传 景逸诗钞 景逸未刊诗钞 陆桴亭别传 桴亭诗钞

体验非常好，性价比非常高！书质量很满意！算上各种优惠券，折算下来大概10元一本。在京东买书的好处就在这里，建议大家如果对书籍不是特别急切的话，可以等待京东出优惠券。一般来说优惠券最大的力度我见过的是有全场满200-80的东券，更犀利的是，还可以叠加一些京东诸如买满6本减最低价2本、满150立减50等待立减活动。非常的超值！！下面关于这本书和这一类书，以及读书的重要性，我的看法是这样的：每本书的封面之下都有一套自己的骨架，作为一个分析阅读的读者，责任就是要找出这个骨架。一本书出现在面前时，肌肉包着骨头，衣服包裹着肌肉，可说是盛装而来。读者用不着揭开它的外衣或是撕去它的肌肉来得到在柔软表皮下的那套骨架，但是一定要用一双X光般的透视眼来看这本书，因为那是了解一本书、掌握其骨架的基础。

这套书只有在活动时才能入手，其余时间价格确实太高，这次赶上满300-100后动，再用满200-80的优惠券，价格才算比较公道！！！劝大家多等等这样的机会！！！劝大家多等等这样的机会！！

清则脸色一下欢喜起来，心中大定。莫离则没有那么轻松了，一下傻眼了，苦笑着拍着脑袋，暗道：我这是找谁惹谁了，平常万年才有一魔出世，今天倒好，一天两个人入魔，还全让我遇上了，最无奈的就是，我跟他们还有这不死不休的大仇。哎——

不过随后天枯九煞云果然停在了清则上方的不远处，又是一道红光瞬间笼罩了昏迷中的

清宇，随后魔气大量汇聚，让莫离感受到一阵舒服的杀戮血腥气息。清宇在红光黑气的笼罩下，慢慢的气息急提升，瞬间也达到了清则的水平，也许是之前清则被魔气洗礼有过挣扎，所以并没有最大幅的提升，昏迷中的清宇在气息达到清则水平的同时，只一会儿就过了清则，隐隐追上了莫离的层次。

不过莫离苦笑是苦笑，在接下来的时刻，神情不在戏谑，变得严肃凝重起来，莫离明白，如果不动用那个最后的底牌，这场战斗将是最好的磨练。

天枯九煞云渐渐散去，清宇冷酷的双眼慢慢张开，一丝黑气弥漫在清宇的周围，红光从清宇的眼中直射天空，将天枯九煞云彻底的击散。清宇头部缓缓扭动，出了骨骼摩擦产生的响声。而后看向了清则，神情中有了一丝波动，但是当目光看向前方如临大敌的莫离，眼神愈的冰冷。

清则见状，大喜道：“阿宇，太好了！这样我们终于可以在这乱世中横行了。”语毕，又看了一眼莫离，才道：“这小子说这就是成魔了！”

清宇的嘴巴缓慢张开，声音同样的阴沉沙哑，道：“魔？嘿嘿！太好了！阿则，就让我们联手把这个家伙留住吧。”

体验非常好，性价比非常高！书质量很满意！

算上各种优惠券，折算下来大概10元一本。在京东买书的好处就在这里，建议大家如果对书籍不是特别急切的话，可以等待京东出优惠券。一般来说优惠券最大的力度我见过的是有全场满200-80的东券，更犀利的是，还可以叠加一些京东诸如买满6本减最低价2本、满150立减50等待立减活动。非常的超值！！下面关于这本书和这一类书，以及读书的重要性，我的看法是这样的：每本书的封面之下都有一套自己的骨架，作为一个分析阅读的读者，责任就是要找出这个骨架。一本书出现在面前时，肌肉包着骨头，衣服包裹着肌肉，可说是盛装而来。读者用不着揭开它的外衣或是撕去它的肌肉来得到在柔软表皮下的那套骨架，但是一定要用一双X光般的透视眼来看这本书，因为那是了解一本书、掌握其骨架的基础。

高尔基先生说过：“书籍是人类进步的阶梯。”书还能带给你许多重要的好处。

多读书，可以让你觉得有许多的写作灵感。可以让你在写作文的方法上用的更好。在写作的时候，我们往往可以运用一些书中的好词好句和生活哲理。让别人觉得你更富有文采，美感。

多读书，可以让你全身都有礼节。俗话说：“第一印象最重要。”从你留给别人的第一印象中，就可以让别人看出你是什么样的人。所以多读书可以让人感觉你知书答礼，颇有风度。

多读书，可以让你多增加一些课外知识。培根先生说过：“知识就是力量。”不错，多读书，增长了课外知识，可以让你感到浑身充满了一股力量。这种力量可以激励着你不断地前进，不断地成长。从书中，你往往可以发现自己身上的不足之处，使你不断地改正错误，摆正自己前进的方向。所以，书也是我们的良师益友。

多读书，可以让你变聪明，变得有智慧去战胜对手。书让你变得更聪明，你就可以勇敢地面对困难。让你用自己的方法来解决这个问题。这样，你又向你自己的人生道路上迈出了一步。

多读书，也能使你的心情便得快乐。读书也是一种休闲，一种娱乐的方式。读书可以调节身体的血管流动，使你身心健康。所以在书的海洋里遨游也是一种无限快乐的事情。

用读书来为自己放松心情也是一种十分明智的。

读书能陶冶人的情操，给人知识和智慧。所以，我们应该多读书，为我们以后的人生道路打下好的、扎实的基础！读书的好处说有就有，说没有就没有，这要看读什么书，怎样读书，就像世上既有不识字的流浪汉，也有满腹经纶的穷秀才一样。然而，没有文化却不可能成为名医、工程师，研制不出原子弹，造不出航母，要想成为社会名流、带动生产力的进步，不读书是绝对不可能的。正如俄罗斯文学家高尔基说的，书是人类进步的阶梯。当今社会正是知识社会，信息社会，可以推测一个没有文化的人要在社会上立足是何其难，要是连食品药品说明书都看不懂，那该多不方便呀。因此，趁着年轻，努力学习、努力读书吧。它会使你变得聪明，给你插上腾飞的翅膀，在社会中翱翔。

宋诗特点 “以文为诗”

关于宋诗的特点，一般认为最主要的是议论化、散文化。“以文为诗”，唐代个别诗人如韩愈等已开其端，但奉为圭臬，因之蔚为一代诗风者则自欧阳修、梅尧臣等人始，至王安石、苏轼、黄庭坚而达到极致。由“以文为诗”到“以议论为诗”，宋诗之所以在强大的唐诗影响之下独树一帜，形成自己的这一风格特征，有著深刻的时代根源。北宋时期，政治改革和随之出现的朋党之争，从庆历新政到王安石变法，一直是知识分子关心的主要问题。终南宋之世，主战和主和，又将朝野士人分成旗帜鲜明的两大派。绝大多数诗人具有官僚和知识分子双重身份，“开口揽时事，论议争煌煌”，是这批人的共同特征。其次，宋代儒学一改唐人死守前代注疏的旧习，疑经惑古，以己意解经，蔚为风气，本已官僚化的士人，又加上了一重学者化的身份。所谓某人好议论，主要就是由这两个特殊的时代背景所促成。理趣与宋诗议论化相关的还有另一个特点：理趣。所谓理趣，指寄寓在诗歌形像中的人生哲理。宋诗理趣形成的文化根源主要不是理学，而是佛门的禅机。宋诗中最富有理趣的几首代表作品，多出于理学形成之前而哲学思想自成体系的王安石、苏轼及其追随者黄庭坚、陈师道之手。如苏轼的《次韵法芝举旧诗一首》：“春来何处不归鸿，非复羸牛踏旧踪，但愿老师真似月，谁家瓮里不相逢。”即源于《高僧传》所载醋头和尚斗机锋的偈颂。前所未有此外，两宋诗坛还有两个前所未有的特点，一是诗歌派别的出现和形成风气，一是“诗话”作为一种诗歌批评方式的产生和流行。宋诗多流派，当与佛教宗派思想的刺激以及政治上党争纷繁的原因有关。如北宋末吕本中(1084~1145)作《江西诗社宗派图》，列黄庭坚以下二十五人，后又有所谓江西诗派一祖三宗之说，一如禅宗之“法嗣”传衣。列名之人均以名节自励，气味相投。至于文学观方面的不同，因而造成诗家的门户之见，壁垒森严，则与“诗话”的党同伐异有著互为因果的内在联系。编辑本段 宋诗评价关于宋诗的评价，自南宋严羽《沧浪诗话》起就存在着严重的分歧，直至在文学史上形成了“尊唐”与“崇宋”两大派系。大抵唐诗主情致，宋诗重理性，从艺术的角度看，宋诗不少作品缺乏形象性、音乐美，感染力不强，是它的缺点。从文化史的立场上讲，宋诗在唐代诗歌格律完备、意象纯熟、臻于顶峰的情况下另辟蹊径，为近世诗歌的发展提供了富有时代意义的榜样，是它的成功之处。在中国的诗歌史上，唐诗、宋诗（词）作为两个难以逾越的高峰，灿烂着中国的文化领域，同时，又备受文人们的争议，从诗歌的写作背景，到诗歌的谋篇结构、锤词炼句、修辞用典，都是人们热爱和攻击的目标。抛开思想观念及出发点的考虑，见仁见智，针对诗歌本身的争论毕竟是有益于诗歌自身发展的。从这个角度来说，张毅先生的《20世纪唐诗宋诗之争》，不仅综合、罗列了别人的观点，更明白无误地摆明了自己的观点，可谓不卑不亢。

钱穆七岁入私塾，1912年辍学后自学，任教于家乡的中小学。1930年因发表《刘向歆父子年谱》成名，被顾颉刚推荐，聘为燕京大学国文讲师。后历任北京大学、北平师范大学、西南联大、齐鲁大学、华西大学、四川大学、云南大学、江南大学教授。钱穆居北平八年，授课于燕京大学、北京大学等名校。并在清华、北师大兼课，与学术

界友人时相切磋。抗战军兴，辗转任教于西南联大、华西大学、齐鲁大学、四川大学、台湾大学等各大学。撰写《国史大纲》，采取绵延的观点了解历史之流，坚持国人必对国史具有温情和敬意，以激发对本国历史文化爱惜保护之热情与挚意，阐扬民族文化史观，被公推为中国通史最佳著作。

1949年秋，出任香港亚洲文商学院（夜校）院长。1950年秋，在香港创办新亚书院，使流亡学生得以弦歌不辍。因办学有成，获香港政府尊崇，于1955年获香港大学名誉博士学位。1960年应邀讲学于美国耶鲁大学，学期结束，耶鲁大学特颁赠人文学名誉博士学位。1965年正式卸任新亚书院院长，应聘马来西亚大学，前往讲学。

1967年10月，钱穆应蒋介石之邀，以归国学人的身份自港赴台。次年，迁入台北市士林外双溪之素书楼，同年，膺选“中研院”院士。

晚年专致于讲学与著述，虽目力日弱仍随时提出新观点，赖夫人诵读整理出版，谦称为《晚学盲言》。谢世后，家人将其骨灰散入茫茫太湖，以示归家。

中国学术界尊其为“一代宗师”，更有学者谓其为中国最后一位士大夫、国学宗师。他一生写了1700多万字的史学和文化学著作，在国内外学术界有着很大的影响。

读书种子

“东南财富地，江浙文人数”，钱穆的故乡在江南水乡无锡的七房桥。父亲钱承沛考中秀才后，因体

青年时代的钱穆弱多病，无意科名。但对两个儿子却寄予厚望，希望他们能读书入仕。钱穆7岁那年，被送到私塾读书。12岁时，41岁的父亲撒手尘世。孤儿寡母，家境贫困不堪。母亲宁愿忍受孤苦，也不让孩子辍学，她说：“我当遵先夫遗志，为钱家保留几颗读书的种子……”于是钱穆得以继续就读。

无锡荡口镇果育学校，是辛亥革命前无锡开风气之先的一所典型的新式学校。学校师资力量极佳，既有深厚旧学根底的宿儒，又有从海外学成归来具有新思想的学人。当时的体操教师是21岁的钱伯圭，曾就读于上海南洋公学，思想激进，系当时的革命党人。他见钱穆聪敏早慧，就问他：“听说你能读《三国演义》？”钱穆作了肯定的回答。老师便借此教诲道：“此等书可勿再读。此书一开首即云：‘天下合久必分，分久必合，一治一乱’，此乃中国历史走上了错路，故有此态。若如今欧洲英、法诸国，合了便不再分，治了便不再乱。我们此后正该学他们。”此番话给年仅十岁的钱穆以极大的震动，日后他在回忆此事时说：“余此后读书，伯圭师此数言常在心中。东西方文化孰得孰失，孰优孰劣，此一问题围困住近一百年来之全中国人，余之一生亦被困在此一问题内。”

1907年，他升入常州府中学堂。学校首任舍监为人和蔼友善，对学生循循善诱，深受大家的喜爱。后来换了新舍监陈士辛，教学生修身课，与学生相处不好。钱穆所在的四年级在年终大考前，全年级集体提议，请求校方对明年的课程作些改动，要求减去修身课，增加希腊文科等。学生公推钱穆等五人为代表与校长商谈，又以集体退学相要挟，结果均为校方拒绝。钱穆作为学生代表，性格倔强，于是拒考，填退学书，自动退学。在这次学潮的五位代表中，除钱穆外，还有两位后来成为中国近现代的著名人物。一位是创办《国故》月刊的常州张寿昆；另一位是江阴的刘寿彭，即“五四”新文化运动时期大名鼎鼎的刘半农；还有两位分别是校长的三弟以及比钱穆低两个年级的瞿秋白。钱穆因闹学潮退学，回到了七房桥老家。由于钱穆国文和历史的成績为同学之最，年龄又是最小，所以，校长屠元博虽将他除名，但对这位年幼倔强、聪敏伶俐的学生却很欣赏，他推荐钱穆到南京私立钟英中学就读。顾颉刚慧眼荐才

世事多变，钱穆在南京私立钟英中学求学不久，就爆发了推翻满清王朝的武昌起义。

钱穆在台北寓所素书楼前

学校停办，钱穆被迫辍学。他自知家贫，升学无望，虽“心中常有未能进入大学读书之憾，但并没有因此而意志消沉。矢志自学，闭门苦读。年十八岁，即辗转乡村，执教谋生。”十年乡教，十年苦读，十年求索，为他以后的学术研究奠定了深厚扎实的基础。这十年中，他在国学的研究方面成果也不少。后来，他又在朋友的介绍下，开始在无锡、苏州等地的中学教书著述，在刊物上发表了学术论著。

晚清以来，随着社会历史条件的深刻变化和大规模的西学东渐，诸子之学的研究逐渐兴起。特别是“五四”前后，诸子研究蔚然成风。钱穆早年步入学术之门，也是在这一背景下。从子学入手，研究先秦诸子思想及诸子事迹考辨，最终完成了中国近代学术史上的名作《先秦诸子系年》。这部著作对先秦诸子年代、行事及学术渊源，以及对战国史的研究，都作出了极大的贡献，深得学术界的好评。陈寅恪称其“极精湛，心得极多，

至可佩服。”

有塑封，品相还不错。

钱先生的书无可挑剔，太值得后辈学生去学习了！！！！

外观还不错，没来得及看

很给力，书很值得读，好！

多買幾本吧，收集齊全似乎也沒必要。

这一套书很好，推荐阅读。

配送很快，书也很好。给力的购书体验

很好的书！非常不错！正版！！

繁体竖排、书内容非常好，喜爱！慢慢读！值得收藏的书！

难得见到的好书，果断收下

钱穆先生全集中的一本，努力收集全套中

好书，不贵，我哥买的我不了解

钱穆有一种具体的直感，直入问题核心

钱穆先生的书，是绝对值得一读的。 虽然对我而言稍显高深

非常好的书，终于拿到手，阅读需要时间。

这书整体都很好！就是把原文中的“中华民国”纪年换成了西元纪年。严重的违反了出版规则！

同事对送货速度很满意

钱宾四先生作品的主脉，是感受中国历史文化厚厚的温情。我崇敬钱先生，恭敬的收下这厚重的一套书，自勉，坚守。

钱穆先生从文学角度对理学家所做的研究

很好很喜欢。非常喜欢钱穆！

先收来，再慢慢读了。

书本还不错，发货速度很好

大师之后再无大师，全集收集中

九州版全集 印刷纸质都不错.

九州出版社的这套钱穆先生全集不错呦！

理学者，所以学为人。为人之道，端在平常日用之间。而平常日用，则必以胸怀洒落、情意恬淡为能事。惟其能此，始可体道悟真，日臻精微。

质量很好，便宜，很喜欢

包装很好,商品很新.

钱穆全集，心仪许久。

自己一直在读。就代人买了。

从另一个角度了解宋明理学，很不错。
个人感觉中国书还是繁体的读起来有味道，当然本人并不排斥简体字，但是相对来说还是繁体竖排看着舒服。排版印刷也很不错，喜欢！

每次京东购书，总是有部分书籍被压折，无语

值得购买，挺不错的书！

钱穆先生功力深厚，此书一窥理学之大面貌也~

很有知识的书籍，收藏了

九州出版的钱穆集真实很漂亮,京东活动也很优惠,棒!

非常满意非常满意非常满意

书很好，慢慢收藏，慢慢读

书不错，这次四本书竟然用纸盒包装了，很满意，以后要是精装书能这样包装就好了！

有一本珍藏一本，敬仰钱先生

昨天刚拿到，想慢慢读了。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_下载链接1](#)

书评

[钱穆先生全集（繁体版）：理学六家诗钞 下载链接1](#)